



07855

經義述聞第七

毛詩下四十四條

國朝高郵王引之

書經

詩經

瓜瓞嗶嗶 庶無罪悔 朋友攸攝 可以濯漑 無
縱詭隨 無俾正敗 無然泄泄 曾是彊禦 隸皇

天弗尚 四牡騤騤 旗旐有翩 靡國不泯 民靡有

黎 大風有隧 征以中垢 對彼雲漢 靡神不宗

則不我聞 淑旂綬章 其敷維何 江漢浮浮 武

夫滔滔 明明天子 匪紹匪遊 婦無公事 邦國

殄瘁 維今之疚 討越在天 不顯不承 伊嘏文

王 貽我嘉麥 將受厥明 亦右文母 靡有不孝

述七

有秩斯祜 我受命溥將 在武丁孫子 武丁孫子

武王靡不勝 幅隕既長 受小球大球 武王載旃

哀荆之旅 勿予禍適 商邑翼翼 四方之極 古

詩隨處有韻 毛詩經二十九卷 劉向述韓詩

瓜瓞嗶嗶

生民篇 瓜瓞嗶嗶 毛傳曰 嗶嗶然多實也 家人曰 嗶

嗶 茂盛之貌 不必專訓多實 說文曰 瓞 讀若詩曰 瓜瓞

嗶嗶 是嗶嗶 本作葦葦 絲絲 瓜瓞 瓜瓞葦葦 皆不專指

多實而言 瓜瓞葦葦 猶言麻麥 幪幪耳 毛傳 幪幪

葦 艸盛也 大雅卷阿 篇葦葦 葦葦 毛傳曰 梧桐盛也 廣

雅曰。葦葦。茂也。是葦葦爲草木茂盛之通稱。

庶無罪悔

后稷肇祀。庶無罪悔。家大人曰。悔與罪義相近。箋云。無有罪過。是以過釋悔也。過謂之悔。故咎亦謂之悔。襄二十九年公羊傳。天苟有吳國。尚速有悔於予身。何注云。悔。咎是也。正義曰。無有罪過。而令人悔恨者。以悔爲悔恨。失鄭意矣。過謂之悔。亦謂之尤。論語爲政篇。多聞闕疑。慎言其餘。則寡尤。多見闕殆。慎行其餘。則寡悔。悔亦尤也。變文協韻耳。皇疏以悔爲悔恨。亦失之。邢疏同。

朋友攸攝

述七

一

既醉篇。朋友攸攝。攝以威儀。毛傳曰。言相攝佐者。以威儀也。正義曰。攝者。收斂之言。各自收斂。以相助佐。爲威儀之事。引之謹案。正義謂各自收斂。以相助佐。則是分攝與佐爲二事。非也。攝卽佐也。襄三十一年左傳。引詩朋友攸攝。攝以威儀。杜預注曰。攝。佐也。是其證矣。白帖三十四。引詩朋友攸攝。攝以威儀。攝。助也。與毛詩義同。而文異。蓋本韓詩也。昭十四年左傳。士景伯如楚。叔魚攝理。晉語作叔魚爲贊理。韋昭注曰。贊。佐也。昭二十六年左傳曰。晉爲無道。是攝是贊。皆謂相佐助也。

可以濯漑

河酌篇。可以濯漑。毛傳曰。漑。清也。正義曰。謂洗之使清。絜家大。曰。上章可以濯疊。疊爲祭器。此章之漑。義亦當然。漑。當讀爲概。概。漑古通用。周官大宗伯注。漑。祭器。而不概於王心。集解引徐廣曰。概。一作漑。淮南詮言篇。日月度而無漑於志。漑。亦與概同。春官鬯人。凡祭祀社壇。用大疊。祭門用瓢。齋廟用脩。凡山川四方用脩。凡禋事用概。凡禘事用散。鄭注曰。脩。脩概散。皆漆尊也。概尊。以朱帶者。疏曰。黑漆爲尊。以朱帶落腹。故名概。概者。橫概之義。是疊與概皆尊名。故二章言濯疊。三章言濯概也。此與天官世婦之濯概不同。若訓漑爲清。則與濯疊之文不類矣。

述七

無縱詭隨

民勞篇。無縱詭隨。以謹無良。毛傳曰。詭隨。詭人之善隨人之惡者。以謹無良。慎小以懲大也。正義曰。無良之惡。大於詭隨。詭隨者尚無所縱。則無良者謹慎矣。家大人曰。詭隨。疊韻字。不得分訓。詭人之善隨人之惡。詭隨卽無良之人。亦無大惡小惡之分。詭隨。謂譎詐謾欺之人也。詭。古讀若戈。淮南說林篇曰。水雖平。必有波。衡雖正。必有差。尺寸雖齊。必有詭。易林未濟之家人曰。言與心詭。西行東。坐鯁。涇洪水。佞賊爲禍。隨。讀若隋。隨字古音在歌。隋部。說見唐韻正。謂音土禾反。字或作訛。又作訑。隨其假借字也。方言曰。虔。儇慧也。秦謂之謾。晉謂之懇。宋楚之間謂之捷。楚或謂

之譎。自關而東。趙魏之間。謂之黠。或謂之鬼。說文曰。沈州謂欺曰訛。楚辭九章曰。或忠信而外節兮。或訛謾而不疑。燕策曰。寡人甚不喜訛者言也。竝字異而義同。

無俾正敗 無俾正反

民勞篇。式遏寇虐。無俾正敗。箋曰。無使先王之正道壞引之謹案。正當讀爲政。寇虐之徒。敗壞國政。遏之則政不敗矣。故曰。式遏寇虐。無俾政敗。上章云。無俾民憂。此云無俾政敗。民以人言之。政以事言之也。下章云。無俾正反。正亦當讀爲政。謂政事顛覆也。古政事之政。或通作正。小雅節南山篇不自爲政。緇衣引作正。天官凌人掌冰正。故書正爲政。文六年左傳。棄時政也。漢書律厥志引作正。月令。班馬政。小雅正月篇。今茲之正。胡呂氏春秋。仲夏紀。政作正。然厲矣。卽以正爲政也。集傳說。

無然泄泄

錢氏荅問曰。問說文口部咄字。引詩無然咄咄。言部詘字。亦引詩無然詘詘。二字竝訓多言。家大人曰。史記張捷給。索隱。謀謀。漢書作喋喋。口多言。釋之傳。謀謀。利口也。喋喋之爲謀。猶咄咄之爲詘。蓋先儒傳寫有異。而義則同。然與毛鄭朱注皆不合。何也。曰。孟子引詩訓泄泄爲沓沓。而毛氏傳取之。說文沓。語多沓沓也。詩嘽沓。背憎。毛傳。嘽。猶嘽。嘽。沓。猶沓。沓。鄭箋。謂嘽嘽。沓沓。相對談語。亦取聚語之義。孟子以事君無義。進退無禮。言則非先王之

道中沓沓之說亦是惡其多言。與說文同義。爾雅釋訓云：憲憲泄泄，制法則也。鄭箋取其義云：王方欲艱難天下之民，又方變更先王之道，女無憲憲，然無沓沓，然爲之制法度，達其意以成其惡，蓋多言之人，恒好改制，以先王之道爲不足法，而迎合時君之指作法，以病民。爾雅說文訓詁似異，而理實相因。孔氏正義以泄泄沓沓爲競進之意，宋氏又以爲怠緩悅從之貌，皆不若說文之可據。家大人曰：此說貫通爾雅說文及傳箋之訓，與孟子言則非先王之道語意尤合。泄泄沓沓四字，其義乃瞭如指掌矣。詩言泄泄者，每有衆多之意。魏風十畝之閒曰：桑者泄泄兮。毛傳泄泄，多人之貌，多人謂之泄泄，猶多言謂之泄泄也。荀子正名篇曰：愚者之言，譖譖然而沸。楊保注：譖，謂譖多言也。譖譖與沓沓同。又解蔽篇曰：辯利非以言是，則謂之譖。楊注：譖，多言也。詩曰：無然譖譖。尤足與孟子之言相表裏。

曾是彊禦 彊禦多勳 不畏彊禦

蕩篇曾是彊禦，毛傳曰：彊禦，彊梁禦善也。正義曰：禦善者見善事而抗禦之。家大人曰：禦亦彊也。曾是彊禦，曾是培克。彊禦與培克相對，不侑矜寡，不畏彊禦，彊禦與矜寡相對，皆二字平列，其義相同。史記周本紀集解引

牧誓鄭注曰。彊禦謂彊暴也。字或作彊圍。漢書王莽傳曰。不畏彊圍。

又作強圍。楚辭騷。澆身被服強圍兮。王逸注曰。強圍

多力也。淮南天文篇。已在丁曰。強圍。高誘注曰。在丁。言

萬物剛盛。故曰強圍也。逸周書諡法篇曰。威德剛武曰

圍。春秋繁露必仁且知篇曰。其強足以覆過。其禦足以

犯許。是禦與彊同義。下文曰。彊禦多。懟昭元年左傳曰。

彊禦已甚。十二年傳曰。吾軍帥彊禦。皆二字同義。非彊

梁禦善之謂也。

肆皇天弗尚

抑篇肆皇天弗尚引之謹案爾雅尚右也。言皇天不右

述七

六

助之也。右與祐通尚古讀若常。與亾章兵方為韻。字亦通作

常。史記衛綰傳。劍尚盛。求嘗服也。漢書尚作常。漢書賈誼傳。尚憚以危為安。以亂為治。賈子宗首篇尚作常。

墨子非樂篇引湯之官刑曰。上帝弗常。九有以亾。猶此

言肆皇天弗尚如彼泉流無淪胥以亾也。箋曰。皇天不

高尚之於詩意未合。

四牡騤騤旗旐有翻

傳曰。騤騤不息也。翩翩在路不息也。正義曰。厲王無道

妄行征伐。乘四牡之馬。騤騤然。建旗旐之旂。有翩翩然

在於道路。常不息。止引之謹案。正義所釋。本箋用兵不

得其所之說也。韋昭周語注亦沿鄭氏之誤。今案詩人觀車馬旌旗

之動而傷禍亂之興非謂禍亂由於用兵也車馬旌旗隨在皆可見之仲山甫之祖齊也亦曰四牡騤騤衛大夫之好善也亦曰子子于旗豈必征伐而後有此乎通考全篇無一語及於征伐者不得以意說之也況厲王時亦無妄行征伐之事

辨見下條

靡國不泯

傳曰泯滅也箋曰軍旅久出征伐無國而不見殘滅也言王之用兵不得其所適長寇虐引之謹案厲王時征伐甚罕竹書紀年厲王十二年奔彘其三年淮夷侵雒王命虢公長父伐之不克是其壯位之時征伐惟此一

述七

七

事所伐惟此一國而云伐之不克則力不能滅之矣安得云無國不見殘滅乎今案泯亂也承上亂生不夷言之故曰靡國不亂耳康誥天惟與我民彝大泯亂泯亦亂也傳以泯爲滅亦失之呂荆民興胥漸泯泯焚焚傳曰泯泯爲亂逸周書祭公篇女無泯泯芬芬孔注曰泯芬亂也

民靡有黎

傳曰黎齊也箋曰黎不齊也言時民無有不齊被兵寇之害者引之謹案黎者眾也多也下文曰具禍以燼燼者餘也箋曰災餘曰燼少也黎與燼相對爲文雲漢篇曰周餘黎民靡有孑遺黎者眾也彼箋曰黎眾也多也孑者餘也見方三句

少也。黎與子亦相對爲文。雲漢言周之眾民皆餓死。無

復畱其餘。孟子萬章篇詩曰周餘黎民靡有子遺。信斯言也是周無遺民也。據此則詩謂周民無復

畱餘乃極言旱災之詞。毛傳云子然遺失。趙注云子然遺脫皆失之。此詩言民多死於禍

亂。不復如前日之眾多。但畱餘燼耳。二者皆以多寡言之也。箋訓黎爲不齊。固於文義不安。傳訓黎爲齊。亦不

若訓眾之爲得也。又案黎民之黎。古人但訓眾訓齊。至

孟康注漢書鮑宣傳始云黎民黔首黎黔皆黑也。下民

陰類故以黑爲號。不知古人謂民曰黔首。不聞但謂之

黔。漢名奴曰蒼頭矣。使省頭字而但謂之蒼。其可通乎

然則以民首黎黑而但謂之黎。其謬誤何以異於是也

述七

更以文義求之。眾民謂之黎民。猶眾賢謂之黎獻。皋陶

謨萬邦黎獻。傳訓爲眾賢是其例也。不聞訓黎爲黑而

謂之黑賢也。堯典曰黎民於變時離。黎眾也。某氏傳若訓

爲黑民於變時離。則不辭矣。雲漢曰周餘黎民。黎眾也。

若訓爲周餘黑民。則不辭矣。天保曰羣黎百姓。黎眾也。

鄭箋案既言羣而又言眾者。古人語不避複。呂氏春秋謹聽篇云。諸眾齊民。楚辭七諫云。羣眾成朋。皆其證。

若訓爲羣黑百姓。則不辭矣。此詩曰民靡有黎。黎眾也。

若訓爲民靡有黑。則不辭矣。何得用孟康之謬說。而廢

先儒之達詁乎。

大風有隧

大風有隧。有空大谷。毛傳曰：隧，道也。箋曰：大風之行有所從而來，必從大空谷之中。引之謹案：楚辭九歌，衝風起兮橫波。王逸注曰：衝，隧也。遇隧風。大波涌起。據此，則古謂衝風爲隧風。隧風，卽遺風也。呂氏春秋本味篇：遺風之乘。高誘注曰：行迅謂之遺風。文選聖主得賢臣頌：追奔電逐遺風。李善注曰：遺風，風之疾者。遺與隧古同聲而通用。小雅角弓篇：莫肯下遺。荀子：非相篇：遺作隧。南山經：旋山之尾，其南有谷曰育遺。遺，或作隧。隧之言迅疾也。有隧，形容其迅疾也。有空，亦形容大谷之辭也。小雅白駒篇：在彼空谷。傳曰：空大也。言大風之狀，則有隧矣。大谷之狀，則有空矣。隧者大風之狀也。因謂之隧風。空者

述七

大谷之狀也。因謂之空谷。先言有空，後言大谷，變文與下爲韻耳。猶習習谷風。維山崔嵬。習習是谷風之狀。崔嵬是高山之狀。下句先言山，後言崔嵬，亦以爲韻也。大風。大谷。兩不相因。不必謂大風出於大谷。大風有隧，有空大谷。習習谷風。維山崔嵬。南山烈烈。飄風發發。南山律律。飄風弗弗。皆兩不相因也。

征以中垢

傳曰：中垢，言闇冥也。箋曰：征，行也。不順之人，則行闇冥。正義曰：土處中而有垢土，故以中垢言闇冥也。引之謹案：中，得也。地官師氏掌國中失之惠，故書中爲得。齊策是秦之計，中，高注曰：中，得也。垢，當讀

爲詭詭。恥辱也。宣十五年左傳國君舍垢杜注曰。忍垢。忍垢。司馬彪注曰。垢。釋文垢。本或作詭。莊子讓王篇。強力辱也。亦以垢爲詭。不順之人。行不順之事。以得恥辱。故曰。征以中詭。傳箋及正義皆失之。

對彼雲漢

雲漢篇。倬彼雲漢。鈔本北堂書鈔天部二引韓詩作對。

彼雲漢。又引注曰。宣王遭仰天也。遭下脫一字。陳禹謨本改爲詩云。倬彼雲

漢昭回于天。則是毛詩而非韓詩矣。家大人曰。對當爲葑。卓到二音。葑倬古字。

通。小雅甫田篇。倬彼甫田。釋文。倬。韓詩作葑。云。葑。卓也。

是毛詩倬字。韓詩皆作葑。則對爲葑字之譌無疑。俗書

對字或作對。見漢孔廟置守廟百石孔穌碑及干祿字書。葑字或作對。葑之爲對。

述七

十

猶拘之爲荆。二形相似。世人多見對。少見葑。故葑譌爲對矣。

靡神不宗

上下奠瘞。靡神不宗。毛傳曰。宗。尊也。後漢書順帝紀。詔

曰。分禱祈請。靡神不祭。錢氏攷異曰。靡神不宗之宗。三

家詩必有作祭者。祭法。雩宗。祭水旱也。鄭讀宗爲祭。是

宗與祭通。家大人曰。錢說非也。鄭注祭法云。宗。皆當爲

祭。字之誤也。言字之誤。則非聲之通。且宗與蟲宮臨躬

爲韻。若作祭。則失其韻矣。漢人用經。改字者多矣。卽以

後漢諸帝紀言之。詩言哀此惇獨。而章帝詔曰。惠此滎

獨。詩言假寐永歎。而和帝詔曰。寤寐永歎。詩言不遑啟

處而桓帝詔曰匪遑啟處豈皆三家之異文乎

則不我聞 則不我虞

家大人曰雲漢五章曰羣公先正則不我聞六章曰昊

天上帝則不我虞聞猶恤問也詳見旅卦終莫之間也王風葛藟篇亦莫我聞

下虞猶撫有也廣雅曰虞有也則不我虞猶言亦莫我

有也則不我聞猶言亦莫我聞也其四章曰羣公先正

則不我助助猶虞也故廣雅又曰虞助也

淑旂綬章

韓奕篇王錫韓侯淑旂綬章毛傳曰綬大綬也正義曰

綬染鳥羽或以旄牛尾爲之綴於幢上與旂共一竿爲

述七

士

貴賤之表章故曰綬章引之謹案爾雅曰注旄首曰旌

有鈴曰旂春官司常曰交龍爲旂全羽爲旟析羽爲旌

載羽旌於竿首者旌也非旂也明堂位曰有虞氏之旌

夏后氏之綬則旂與綬異不得合以爲一郊特性曰旂

十有二旒龍章而設日月明堂位曰乘大路載弧鞬旂

十有二旒日月之章無謂旂以綬爲章者竊疑綬者文

貌荀子儒效篇綬綬兮其有文章也綬綬卽文章之貌注以爲安泰之貌

之楊注曰綬或爲葳蕤之蕤字又作委仲尼篇委然成

文以示之天下注以委然爲俯就之貌失之是也所畫於旂交龍日

月之章綬然有文故曰綬章綬章與淑旂文正相對也

其菽維何

其菽維何。維筍及蒲。說文菽作鬻。筍作葦。云鬻鼎實惟葦及蒲。段氏注曰。詩其殺維何。魚鼈鮮魚。此謂鼎中肉

也。引之案。賓之初筵傳。殺豆實也。晉語注。殺。組。實也。無云鼎實者。魚鼈用鼎。書傳亦無明證。其菽維

何。維筍及蒲。此謂鼎中菜也。菜謂之芼。釋器曰。肉謂之

羹。菜謂之菽。引之案。爾雅二句。相隔甚遠。非謂芼羹之菜為菽也。毛曰。菽菜殺也。

引之案。毛。菜殺對肉殺言之。凡禮經之藿苦薇昏義之。不云芼。

蘋藻。二南之苡。引之案。芼羹無用苡者。此為戴氏毛鄭詩考正所誤。皆是周易覆

公餼。鄭曰。餼菜也。凡肉謂之醢。菜謂之菹。皆主謂生物

實於豆者。肉謂之羹。菜謂之芼。皆主謂孰物實於鼎者。

述七

引之謹案。菽謂豆實。非鼎實也。周官醢人。加豆之實。淡

蒲筍。菹。今云維筍及蒲。則菽為豆實明矣。說文作鬻。乃

菽之俗字。蓋古人謂鬻為鬻。說文云。陳畱謂健為鬻。或

作餼。易鼎九四。鼎折足。覆公餼。馬融曰。餼。健也。昭七年

左傳。正考父之鼎。銘曰。饁於是。鬻於是。以餽余口。是也。

鼎中為鬻。故鬻字從鬻。鬻者。鼎屬也。與維筍及蒲之菽

訓為菜者殊義。特以菽鬻同聲。故大雅俗鬻為菽。不得

以假借之字。而遂以豆實為鼎實也。許君之說。殆失之

矣。若以為芼羹之菜。則尤不可通。鄭司農注。亨人曰。大

羹。不致五味也。鉶羹。加鹽菜矣。公食大夫禮記。鉶芼牛。

藿羊苦豕薇。士虞禮記。銅芼用苦若薇。特牲饋食禮。銅芼設于豆南。少牢饋食禮。羊銅豕銅皆芼。凡言芼者。皆銅羹。無謂鼎有芼者。賈公彥誤以銅爲陪鼎。辨見周官掌客注下。段氏彌縫許說。而謂菜謂之芼。實於鼎中。非也。自許君誤以筍蒲爲鼎實。而康成注易。遂以覆公餗之餗爲筍。見周官醢人疏。於是易之餗與詩之藪混淆。而無別矣。此不可以不辯。或曰。筍蒲已爲豆實。下文又言籩豆有且。何也。曰。周官掌客。侯伯之豆三十有二。不止筍蒲而已。故又廣言之。且因豆以及籩耳。箋曰。且。多貌。明其數之眾也。互見周易覆公餗下。

述七

三

江漢浮浮武夫滔滔

江漢篇。江漢浮浮。武夫滔滔。毛傳曰。浮浮。眾彊貌。滔滔。廣大貌。箋曰。江漢之水。合而東流。浮浮然。宣王於是水上。命將率。遣士眾。使循流而下。滔滔然。引之謹案。經當作江漢滔滔。武夫浮浮。傳當作滔滔廣大貌。浮浮眾彊貌。箋當作江漢之水。合而東流。滔滔然。宣王於是水上。命將率。遣士眾。使循流而下。浮浮然。傳云滔滔廣大貌者。小雅四月篇。滔滔江漢。傳曰。滔滔。大水貌。此言江漢滔滔。義與彼同。故曰廣大貌也。云浮浮眾彊貌者。浮與儻聲義相近。浮浮猶儻儻也。齊風載驅篇。行人儻儻。傳

曰。儻儻。眾貌。猶浮浮之爲眾貌也。鄭風清人篇。駟介。庶。傳曰。庶。庶。武貌。猶浮浮之爲疆貌也。人盛謂之儻儻。

又謂之浮浮。猶雪盛謂之漙漙。又謂之浮浮耳。見小雅角弓篇

載驅篇曰。汶水湯湯。又曰。汶水滔滔。此篇曰。江漢滔滔。

又曰。江漢湯湯。載驅篇曰。汶水滔滔。行人儻儻。此篇亦曰。江漢滔滔。武夫浮浮。文義正相合也。下文江漢湯湯。

亦大貌。載驅傳曰。湯湯。大貌。是也。下文武夫洗洗。亦疆貌。下傳曰。洗洗。武貌。是也。然則滔滔。廣大貌。正與湯湯。

同意。浮浮。眾疆貌。正與洗洗同意。故一章言江漢滔滔。武夫浮浮。二章言江漢湯湯。武夫洗洗也。而寫經者。滔

述七

古

滔浮浮四字。上下互譌。後人不察。又改傳箋以從之。於是眾疆之貌。屬之江漢。廣大之貌。屬之武夫。不知江漢

大川。當言廣大。不當言眾疆。武夫尚武。當言眾疆。不當

言廣大也。討論今本。大失毛公之意。且箋曰。命將率。遣

士眾。使循流而下。浮浮然。正取舟師浮於江漢之義。浮

浮之言。汎汎也。若作滔滔。則又非箋意矣。風俗通義山

澤篇。引此詩曰。江漢陶陶。陶與滔古字通。楚詞九章。滔滔孟夏。分史

記屈原傳若非經文本作江漢滔滔。何以應劭引作江

漢陶陶。風俗通義。窮通篇云。詩美滔滔。江漢南國之絕所引。乃四月六章也。此云江漢陶陶。則引江漢

首章也。此其明證也。上句爲江漢滔滔。則下句當爲武夫

浮浮明甚而孔氏正義已據証本作解陸氏釋文亦不列古今本之異同則當時已上下互譌莫能是正矣。

明明天子 在公明明

家大人曰明明勉一聲之轉故古多謂勉為明。說見前明聽朕言下

重言之則曰明明爾雅曰。疊。勉也。鄭注禮器曰。疊。疊。

猶勉勉也。疊。疊。勉。明明。亦一聲之轉。大雅江漢篇曰。

明明天子令問不已。猶言疊。疊。文王令問不已也。魯頌。

有駟篇曰。夙夜在公。在公明明。言在公勉勉也。箋曰。在

所明義明德失之。漢書楊惲傳曰。明明求仁義常恐不能化民。

者卿大夫之意也。明明求財利常恐困乏者庶人之事。

述七

五

也。言勉勉求仁義。勉勉求財利也。董仲舒傳明明作皇。

皇是其證也。解經者失其義久矣。

匪紹匪遊

常武篇。王舒保作。匪紹匪遊。毛傳曰。舒徐也。保。安也。匪。

紹。匪遊。不敢繼以敖遊也。箋曰。作行也。紹。緩也。王舒安。

行。今本脫行字。據正義補。謂軍行三十里。亦非解緩也。亦非敖遊。

也。正義曰。匪紹匪遊。各自言匪。母有一義。不得言繼以。

敖遊也。故讀之為紹。訓之為緩。王舒安行。嫌其解緩。故。

云亦非解緩也。今本脫此五字。據疏上文及鄭箋補。亦非敖遊也。家大。

人曰。孔從鄭不從毛。是也。但紹之訓。緩。未有確證。余考。

陳風月出首章舒窈糾兮傳曰舒遲也窈糾舒之姿也

然則三章之舒天紹兮天紹亦舒之姿也論語述而篇子之燕居申

申如也天天如也馬注申申天和舒之貌釋文天太於驕反與天紹之天異音若古之字義則不隨字音而

異彼言舒天紹兮此言王舒係作匪紹匪遊是紹與舒

緩同義故訓為緩也江漢曰匪安匪遊匪安匪舒此曰

王舒係作匪紹匪遊係亦安也紹亦舒也合讀二詩而

其義自明

婦無公事

瞻卬篇婦無公事休其蠶織毛傳曰婦人無與外政雖

王后猶以蠶織為事鄭箋曰今婦人休其蠶桑織紵之

述七

去

職而與朝廷之事引之謹案如毛鄭所解則是婦有公

事休其蠶織矣殆非經意也今案公事卽功事功古小

雅六月篇以奏膚公毛傳公功也夫雅江漢篇肇敬或

公後漢書宋宏傳公作功呂氏春秋務大篇俗主之佐

其名無不辱者其實無不危者無功故也務本篇功作

公史記孝武紀受此書申功封禪書功作公漢中常侍

樊安碑以公德加休其蠶織卽無功事也蠶織卽功事

位公德卽功德事既登分繭稱絲效功魯語曰周官內宰曰歲終則會

社而賦事烝而獻功男女效績周官內宰曰歲終則會
內人之稍會稍其功事正歲均其稍會施其功事女御
曰以歲時獻功事鄭注曰絲枲成功之事管子問篇曰
問處女操工事者幾何人功工公字異而義同列女傳
母儀傳曰詩曰婦無公事休其蠶織言婦人以織績為

公事者也。依之，非禮也。其說蓋本韓詩，較毛鄭為長。見說
後劉向述韓詩下。

邦國疹瘁

人之云亾，邦國疹瘁。毛傳曰：疹，盡瘁病也。家大人曰：疹，瘁皆病也。疹瘁之同為病，猶勞瘁之同為病。周官稻人夏以水舂草而芟夷之。鄭注曰：疹，病也。魯語曰：鑄名器，藏寶財，固民之疹病是待。說見後是疹亦病也。疹之言瘡也。疹也。大雅雲：漢篇胡寧瘡，我以旱箋曰：瘡，病也。釋文瘡。韓詩作疹。越語曰：疾疹貧病，疹疹瘡聲近，而義同。

維今之疚

述七

七

家大人曰：說文：欠，貧病也。引周頌閔予小子篇：熒熒在欠。今本作疾。廣雅曰：欠，貧也。召閔篇：維笱之富，不如時。維今之疾，不如茲。兩不字皆語詞，不如時。如時也。不如茲也。詳見釋詞。釋文曰：疾字或作欠。欠與富對言，是欠為貧也。

對越在天

周頌清廟篇：對越在天。箋曰：對，配。越，於也。文王精神已在天矣，猶配順其素行，如生存焉。家大人曰：對越在天，與駿奔走在廟相對為文。對越猶對揚。言對揚文武在天之神也。大雅江漢篇曰：對揚王休。箋曰：對，答也。顧命曰：用答揚文武之訓。祭統曰：對揚以辟之勤，大命施于烝彝鼎，竝與對越。

同義。爾雅曰：越揚也。禮義叩之其聲清越以長音語必播於外而越於民。鄭章注並曰：越揚也。夬彖傳揚于王庭。鄭汙曰：揚越也。揚越一聲之轉。對揚之爲對越。猶發揚之爲發越。清揚之爲清越矣。

不顯不承

不顯不承。毛鄭詩考正曰：古字不通用。不據洛誥。是爲成王七年周正之十二月戊辰。在新邑烝祭文武之詩。周公相成王朝諸侯。故咸至廟助祭。詩中不顯頌文王。不承頌武王。甚明。蓋同一不顯耳。以後承前。則謂之不承。此詩先言助祭者之致敬。而推本先王之不顯於前。不承於後。是以人心自無或厭倦。書曰：不顯哉文王謨。

述七

六

不承哉武王烈。與詩通引之。謹案：不顯不承。卽不顯不承。允哉斯言。長於傳箋矣。上文秉文之德。傳曰：執文德。

烈文辟公之文同。不必依鄭氏解作執行文王之德。考正辨之已詳。文案詩序專謂祀文王於經亦無明證。書大傳曰：清廟升歌者歌先人之功。烈德澤也。周公歌文王之功。烈德澤荷在廟中。嘗見文王者。慨然如復見文王。與序說合。又曰：於下洛邑。營成周。改正朔。立宗廟。序祭祀。易犧牲。制禮作樂。一統天下。合和四海。而致諸侯。天下之悉來進受命周公。而退見文武之尸者。下七百七十三諸侯。皆莫不磬折玉音。金聲玉色。然後周公與升歌。而弦文武諸侯在廟中者。皎然淵其志。和其情。朕然若復見文武之身。案升歌而弦文武。卽祭統明堂位所謂升歌清廟樂記所謂清廟之瑟。朱弦而疏越。一倡而三歎者。也是漢初言清廟者。兼有既成洛邑祭文武之說。證以不顯不承。但謂不承爲以後承前。則猶未嘗夫古人屬辭。各從其類。不顯不承連文。俱是盛大之辭。不

顯非創造之義而不承獨爲紹承之解斯不類矣且孟子引書曰丕顯哉文王謨丕承哉武王烈釋二哉字之意可知其贊美諱烈之盛大而非溯功業之所自矣承

者美大之辭當讀爲武王烝哉之烝

魯語收攬而烝烝

達本烝作承漢書地理志長沙國承陽師古曰承音烝續漢書郡國志作烝陽釋文引韓詩曰

烝美也魯頌泮水篇烝烝皇皇毛傳曰烝烝厚也墨子

尚賢篇引周頌曰若山之承不坼不崩皆其證矣孟子

引書丕顯哉文王謨而立政口以覲文王之耿光則顯

與耿同意也孟子引書丕承哉武王烈而立政口以揚

武王之大力則承與大同意也此與君奭所云惟文王

述七

九

德不承無疆之恤者殊義趙岐孟子注訓承爲繼亦失之

伊嘏文王

我將篇伊嘏文王既右饗之箋曰受福曰嘏維受福於

文王文王既右而饗之言受而福之王肅曰維天乃大

文王之道既佑助而歆饗之引之謹案下方言右饗之

則上句不得遽言受福鄭說非也嘏謂文王不得屬之

於天王說亦非也嘏讀離篇假哉皇考之假彼傳曰假

嘉也爾雅曰嘏假大也假哉皇考伊嘏文王皆贊美之

詞伊嘏文王思文后稷於皇武王上一字皆發語詞猶

言有嘏文王耳。伊嘏文王。既右饗之言。大哉文王。既佑助後王而饗其祭也。

貽我嘉饗

思文篇貽我來牟。文選典引注引韓詩作貽我嘉饗。家大人曰。嘉與來聲不相近。不得相通。嘉當爲喜字之誤。也。來釐喜古聲相近。故毛詩作來牟。漢書劉向傳作釐。麤韓詩作喜饗。猶僖公之爲釐公。祝禱之爲祝釐也。

將受厥明

臣工篇於皇來牟。將受厥明。家大人曰。爾雅曰。明成也。

郭注誤解明字辨見爾雅

暮春之時。麥已將熟。故曰將受厥成。下文

述七

三

序乃錢鏞。奄觀銍芟。正所謂受厥成也。箋曰。大受其光明。失之。古謂成爲明。說見爾雅。功績明成也。下。

亦右文母

離篇。既右烈考。亦右文母。毛傳曰。文母大妣也。箋曰。見右助於光明之考。文德之母。正義曰。文母繼文王言之。雖大妣自有文德。亦因文王而稱之也。引之謹案。文王之文。諡也。文母之文。則美大之稱。猶言皇妣皇母耳。禮。曲。祭。父。曰。皇。考。母。曰。皇。妣。齊。侯。鐘。銘。用。享。于。其。皇。祖。皇。妣。皇。母。皇。考。二者本不相因。傳以文母爲大妣者。以上文皇考是文王。則文母當爲大妣。非謂因文王而稱文母也。若因文王而稱文。則箋不須。

要言文德之母矣。且如孔說則武王之后亦將謂之武母。成王之后亦將謂之成母乎。斯不然矣。烈女傳母儀傳。大妣仁而明道。思媚大姜大任。旦夕勤勞以進婦道。大妣號曰文母。然則文母之稱專美大妣之文德明矣。漢書元后傳。太皇太后當爲新室文母。大皇太后。後漢書鄧騭傳。伏惟和熹皇后。聖善之德。爲漢文母。何敞傳。伏惟皇太后秉文母之操。皆本周頌爲義。彼言文母竝是文德之稱。非因其夫之諡文而稱之也。古人贊美先世。多謂之文。堯典受終于文祖。傳曰。文祖者。堯文德之祖廟。康誥。今民將在祗適。乃文考。傳曰。將在敬循。汝文

述七

三

德之父。洛誥。承祚乃文祖。受命民。傳曰。承安汝文德之祖。文王所受命之民。文侯之命。追孝于前文人。傳曰。使追孝于前文德之人。大雅江漢篇。告于文人。毛傳曰。文人。文德之人也。周頌思文篇。思文后稷。箋曰。思先祖有文德者。案思語詞是也。此詩以烈考文母對舉。烈文皆贊美之詞。周頌烈文篇。烈文辟公。傳曰。烈。光也。晉語。及哀三年。左傳。竝曰。烈祖康叔。文祖襄公。韋昭注。晉語曰。烈顯也。文。言有文德也。其明證矣。杜預注。左傳。乃曰。繼業守文。故曰文祖。案文者贊美祖德之詞。若繼業守文。乃諸侯嗣位之常。不足以稱揚之也。杜說非是。又案漢書杜

鄴傳雖有文母之德必繫於子。顏師古注曰。文母。文王之妃大妣也。劉奉世胡三省則皆以爲文王之母。大任其意。蓋謂文王之妃當稱文后。不當稱文母。故改爲大任。以成文母二字之義。不知文母爲文德之母。不因文王而稱之也。何須妄立異端乎。

靡有不孝

魯頌泮水篇。允文允武。昭假烈祖。靡有不孝。自求伊祐。箋解靡有不孝曰。國人無不法倣之者。正義曰。魯國之民無有不爲孝者。引之謹案。正義所云。非箋意也。據箋以考經文。孝字蓋本作孝。說文。孝。效也。玉篇。孝。古孝切。效也。說文又音

述七

五

交。則說文亦訓爲效。可知。蓋孝效聲相近。故云。孝效也。說文。教。字以孝爲聲。其解云。上所施。下所效也。正與孝之訓效同。可以爲證。宋本說文。效。譌作放。集韻。下平聲。五肴引說文。亦作放。而解之曰。謂放效也。不知放卽效之譌也。集韻去聲三十六效云。孝居效切。效也。從子爻。足正。說文作放之誤。毛刻說文。改放爲效。是也。從子爻聲。與孝字從老省者不同。效與倣同。經文作孝。而訓爲倣。故箋云。

無不法倣之者。若如今本作孝。則鄭君必不如此訓釋矣。沖遠作正義時。孝字已譌作孝。故不喻箋訓法倣之意。而據誤字以釋之曰。魯國之民無有不爲孝者。陸氏釋文不爲孝字作音。蓋所見本亦誤爲孝矣。是以張參五經文字失收孝字也。又案靡有不孝。謂僖公無事不法倣其祖。非謂國人倣僖公也。當承昭假烈祖爲義。

有秩斯祜

商頌烈祖篇有秩斯祜。毛傳曰：秩，常也。箋曰：有此王天下之常福。引之謹案：有，斯皆辭也。有秩斯祜，猶云有扁斯石。秩，大貌。巧言曰：秩，秩大猷，是也。說文作戠。云：大也。讀若詩戠戠。大猷，賈子禮篇曰：祜，大福也。狀其大，則曰秩矣。

我受命溥將

我受命溥將。箋曰：將，猶助也。諸侯於我受政，教至祭祀又溥助我。家人曰：將，長也。言我受天之命，既溥且長。大雅公劉曰：既溥既長。卷阿曰：爾受命長矣。即下文所云降福無疆也。楚辭

述七

三

九辯。恐余壽之弗將。王逸注曰：將，長也。廣雅同。鄭分受命溥將為二事。失之。

在武丁孫子武丁孫子武王靡不勝

元鳥篇商之先后受命不始。在武丁孫子。毛傳曰：武丁，高宗也。箋曰：商之先君受天命而行之不解怠者，在高宗之孫子。又武丁孫子武王靡不勝。箋曰：高宗之孫子有武功，有王德於天下，無所不勝。服正義曰：毛以為商之先君受天之命，年世延長，所以不至危殆者，在此高宗。武丁善為人之孫子也。此武丁為人之子孫，能行其先祖武德之王道，威德盛大，無所不勝任也。鄭以為行

之不解怠者在武丁之孫子武丁孫子。有武功有王德者。於天下無所不勝。由高宗功被後世。故子孫能服天下也。引之謹案。武丁固善爲人子孫。然省去善爲人三字而謂之武丁孫子。則文不達義。若以爲高宗之孫子。則此詩本祀高宗。何得不美高宗而美高宗之孫子乎。且武王乃殷人稱湯之詞。長發篇武王載旒。傳曰。武王湯也。不得又以爲武丁及其孫子之稱也。竊疑經文兩言武丁。皆武王之譌。而武王靡不勝。則武丁之譌。蓋商之先君受命不怠者在湯之孫子。故曰在武王孫子。武王孫子。猶那與烈祖之言湯孫也。湯之孫子有武丁者。繩其祖武。無所不勝。任故曰。武王孫子。武丁靡不勝。傳寫者上下互譌耳。毛傳武丁。高宗也。屬於在武丁孫子之下。則所據已是誤本。武丁孫子。不可與湯同號。武王於是鄭訓爲武功。王德以牽就之。武之與王。意義不倫。豈得並舉而稱之乎。

幅隕既長

長發篇。濬哲維商。長發其祥。洪水茫茫。禹敷下土方。外大國是疆。幅隕既長。有妣方將。帝立子生商。毛傳曰。幅廣也。隕均也。王肅述毛曰。禹平治水。土中國既廣。已平均且長也。

見正義。

箋曰。隕當作圓。圓謂周也。

今人謂疆域爲幅圓。蓋因

此而正義曰幅如布帛之幅故爲廣也引之謹案依傳

則廣也均也長也三義竝列經當言幅隕且長文義方明何得云幅隕既長乎毛義未爲得也依箋則隕與圖同釋文圖音還又音圓音還則取還繞之義國之疆域無不四面還繞者何待禹廣大之而始然乎古人言地之廣狹皆云方幾里或云廣縱幾里無以還繞言之者音圓則疆域之長短參差往往而有安必其形之皆圓乎箋義亦未安也說文曰幅布帛廣也幅爲布帛之廣非地廣之稱也徧考書傳無謂地廣爲幅者若謂疆域如布帛之幅則幅上當加如布帛之四字而其義始著豈得苟簡其文而直謂之幅乎亦不得如正義所云也今考全詩之例如我稼既同決拾既俵福祿既同降福既多之類句句皆實指其物與事幅隕既長文義與之相似句首亦當實指其所謂既長之事不應空訓之爲廣爲均爲圓也幅讀爲福隕讀爲云古字假借耳福云既長者承上文長發其祥言之福亦祥也言當禹敷下土疆理大國之時商之福祥既已長矣故曰福云既長下文帝立子生商則福長之始也云語助也凡詩第二字用云字者如卜云其吉易云能來如云不克弔云不逮之類皆爲語助字或作員元鳥曰景員維河是也

員古文云其所貢于殷大至所云維言何乎案云語助也言景然而大者維何乎則受命而何百祿也鄭釋云爲言失之秦誓若弗員來員亦語助正義曰員卽云也又作隕此詩幅隕旣長是

也說經者不察古人假借之例故其說迂曲而難通矣

受小球大球 受小共大共

受小球大球受小共大共毛傳曰球玉也其法也引之

謹案球其皆法也球讀爲抹其讀爲拱廣雅曰拱球法

也書序曰帝釐下土方設居方別生分類作汨作九共

九篇豪飲馬融注曰其法也犬戴記衛將軍文子篇引

詩受小共大共其一本作拱高誘注淮南本經篇曰聃

讀詩受小拱之拱則詩其字古本或作拱爾雅拱執也

述七

美

共明刑毛傳共執也拱球二字皆從手而訓亦同其從玉作球假

借字耳此承上文帝命式于九圍言之言受小事之法

大事之法於上帝故能爲下國綴旒爲下國駿厖所謂

式于九圍也荀子榮辱篇曰先王案爲之制禮義以分

之使有貴賤之等長幼之差知賢愚能不能之分皆使

人載其事而各得其宜然後使慤祿多少厚薄之稱是

夫羣居和一之道也故曰斬而齊枉而順不同而一詩

曰受小共大共爲下國駿蒙此之謂也臣道篇曰傳曰

斬而齊枉而順不同而壹詩曰受小球大球爲下國綴

旒此之謂也然則小球大球小共大共謂所受法制有

小大之差耳。傳解球爲玉。已與共字殊義。箋復謂共爲
執玉迂回而難通矣。廣雅拱球竝訓爲法。始本於三家
與。

武王載旆

武王載旆。毛傳曰。旆。旗也。荀子議兵篇。韓詩外傳。引詩

竝作武王載發。王應麟詩攷引外傳如此。今本外傳作載旆。後人依毛詩改之也。說文

引作武王載坡。引之謹案。發。正字也。旆。坡。皆俗字也。發

謂起師伐桀也。王制曰。有發。則命大司徒。致士以車甲。月令曰。無發大衆。豳風七月

箋曰。載之言則也。武王載發。武王則發也。漢書律厯志

述周武王伐紂之事曰。癸巳。武王始發。與此發字同義。

述七

三

史記殷本紀曰。湯自把鉞以伐昆吾。遂伐桀。卽本此詩

武王載發有虔秉鉞之文。史公言把鉞而不言載旆。則

所見本不作旆可知。

哀荊之旅

殷武篇。衆入其阻。哀荊之旅。毛傳曰。哀。聚也。箋曰。冒入

其險阻。克其軍率。而俘虜其士。衆正義曰。言聚荊之旅。

故知俘虜其士。衆也。家大人曰。毛訓哀爲聚。聚荊之旅。

未見戰勝之義。鄭曰。俘虜其士。衆則是讀哀爲俘也。於

義爲長俘之通作。哀猶俘之通作。哀也。謙象傳君子以哀多益寡。釋文

哀。鄭荀董蜀才作掙。云。取也。集解引虞翻注。傳言聚而

不言俘虜箋言俘虜而不言聚正義牽合二說失之。

勿子禍適

勿子禍適毛傳曰適過也箋曰勿罪過與之禍適引之謹案子猶施也禍讀爲過廣雅口謫過責也謫與適通勿子過謫言不施譴責也晏子春秋雜篇曰古之賢君臣有受厚賜而不顧其國族則過之臨事守職不勝其任則過之呂氏春秋適威篇曰煩爲教而過不識數爲令而非不從高誘注曰過責也趙策曰唯大王有意督過之也史記吳王濞傳曰賊臣鼂錯擅適過諸侯新序善謀篇曰令謫過卒分守成臬是過適皆責也禍與過

述七

三

古字通荀子成相篇說刑曰罪禍有律莫得輕重卽罪過字漢書公孫宏傳諸常與宏有隙雖陽與善後竟報其過史記過作禍。

商邑翼翼四方之極

商邑翼翼四方之極箋曰極中也商邑之禮俗翼翼然可則倣乃四方之中正也家大人曰此兼用韓詩說也後漢書樊準傳詩曰京師翼翼四方是則李賢注曰韓詩之文也翼翼然盛也是韓詩之極作是則正取則倣之義鄭君先治韓詩故本之以作此箋也齊詩亦作是則匡衡傳齊詩者見漢書儒林傳漢紀元帝紀載衡疏曰詩云

詩賦歌周道爾雅作儵儵論語歇韻卽此字怒古讀若岷說文從心叔聲道草擣爲韻將恐

將懼宣子于懷將安將樂棄子如遺真棄爲韻于如爲

韻懷遺爲韻糾糾葛屨可以履霜佻佻公子行彼周行

糾佻爲韻糾協韻讀若騷葛屨傳云糾糾猶繚繚也月出一章舒窈糾兮與皎僚悄爲韻霜行

爲韻曾孫之稼如茨如梁曾孫之庾如坻如京稼庾爲

韻稼古讀若古庾協韻讀若與茨坻爲韻梁京爲韻漉池北流浸彼

稻田嘯歌傷懷念彼碩人漉漉爲韻嘯古讀若修籀文作獻詩條其獻矣

與修淑爲韻池歌爲韻池古讀若沈浸念爲韻田人爲韻有

芄者狐率彼幽草有棧之車行彼周道狐車爲韻幽周

爲韻草道爲韻思齊大任文王之母思媚周姜京室之

述七

婦齊媚爲韻母婦爲韻離離在宮蕭蕭在廟不顯亦歸

無射亦保離宮臨爲韻肅廟係爲韻鳳皇鳴矣于彼高

岡梧桐生矣于彼朝陽萃萃萋萋離離啣啣鳴生爲韻

高朝爲韻岡陽爲韻葦離爲韻萋萋爲韻於薦廣牡相

子肆祀假哉皇考綏子孝子廣皇爲韻牡考爲韻祀子

爲韻駟駟牡馬在坳之野薄言駟者駟坳駟爲韻馬野

者爲韻又有參互爲韻者若求之不得寤寐思服悠悠哉

悠哉輾轉反側求悠悠爲韻得服側爲韻汎彼柏舟在

彼中河髮彼兩髦實維我儀之夙矢靡他汎髮爲韻汎古讀若品平聲漢書司馬相如傳汎淫汎濫汎淫壘韻古字髮古讀若沈說文引詩作紕並從尤聲尤音淫彼

彼彼我靡為韻。靡古讀若靡舟髻為韻。河儀他為韻。爰采唐

矣。沫之鄉矣。云誰之思。美孟姜矣。期我乎桑中。要我乎

上宮。送我乎淇之上矣。唐鄉姜桑上上為韻。中宮為韻。

二三章桑上上為韻。中宮為韻。於我乎夏屋渠渠。今也

每奄無餘。于嗟乎不承權輿。於于為韻。我嗟為韻。嗟古讀若

左平乎乎為韻。渠餘輿為韻。而乎乎渠餘輿又通為一

韻。彼何人斯。居河之麋。無拳無勇。職為亂階。既微且殫。

爾勇伊何。為猶將多。爾居徒幾。何麋階伊。幾為韻。殫勇

為韻。何多何為韻。驕人好好。勞人草草。蒼天蒼天。視彼

驕人。矜此勞人。驕勞驕為韻。好草為韻。天天人人。人為韻。

述七

維此王季。帝度其心。貊其德音。其德克明。克明克類。克

長克君。王此大邦。克順克比。度貊為韻。貊古讀若莫明長為

韻。類比為韻。君順為韻。鳳皇于飛。颯颯其羽。亦集爰止。

藹藹王多吉士。颯藹為韻。止士為韻。不明爾德。時無背

無側。爾德不明。以無陪無卿。德側為韻。背陪為韻。明卿

為韻。我將我享。維羊維牛。維天其右之。將享羊為韻。牛

之為韻。他若日居月諸。其虛其邪。委委佻佻。委古讀若

女禾舊兮蔚兮。婉兮變兮。恩斯勤斯。匪載匪來。載古讀若

古讀若釐弗慮弗圖。萋兮斐兮。哆兮侈兮。侈古讀若多說文竝從多聲。無父何怙。無母何恃。母古讀若每我黍與與。我稷翼翼。有王

有林載號載嗽。優哉游哉。經之營之。宜民宜人。匪疾匪棘。疾古讀不測不克於乎前王不怠。於乎皇王繼序思

猗與那與。猗古讀是斷是遷。皆本句中自爲一韻。蓋其

屬辭之工。比音之密如此。按飛多與歸爲韻。燕燕千飛之子于歸。倉庚于飛之子于歸。鴻飛遵渚。公歸無所之類。是也。方多與泳爲韻。不可泳思。不可方思。方之舟之。泳之游之。類是也。彼多與我爲韻。汎彼柏舟。在彼中河。髡彼兩髦。實維我儀。冽彼下泉。浸彼苞稂。念彼周京。浸彼稻田。念彼碩人之類。念爲韻。浸彼苞稂。念彼周京。浸彼稻田。念彼碩人之類。是也。此皆所謂同聲相應。同氣相求。而學者可以類推矣。譬之風行水上。自然成文。而非可以人力與焉者也。

魯之歌詩者。莫不知之。而今日遂成絕響。若加以音釋。則學者必苦其繁碎。故於詩補韻。不載而別記於此。又

述七

其字之不見於句末者。如趨。如躩。如汎。如彼如髡。如念。如滌。如厭。如馭。如怒。如侈。如侈。如琢。觀此皆可以得其本音。夫亦欲其可歌。可詠。可長言。嗟嘆而已矣。記曰。審聲以知音。審音以知樂。實有望於後之君子焉。

其羣經及楚辭之韻。亦有不在句末者。如睽上九。見豕負塗。載鬼一車。豕鬼爲韻。塗車爲韻。歸妹上六。女承筐。無實土。刳羊無血。筐羊爲韻。實血爲韻。檀弓原壤歌。狸

首之斑然。執女手之卷然。首手爲韻。斑卷爲韻。郊特牲。左之右之。坐之起之。左坐爲韻。右起爲韻。右古讀大戴

記保傅。上有蔥蘢。下有雙璜。蔥蘢雙爲韻。衡璜爲韻。宣二

年左傳宋城者誦睥其目。睥其腹。睥其腹。睥其腹。若古讀目

腹為韻。襄四年傳魯人誦臧之狐裘。敗我於狐駘。狐駘

為韻。裘駘為韻。若古讀三十一年傳引周書大國畏其

力。小國懷其德。畏懷為韻。力德為韻。魯語重莫如國棟

莫如德。重棟為韻。國德為韻。孟子公孫丑出於其類。拔

乎其萃。出拔為韻。類萃為韻。又如大戴記投壺狸首詩

射夫命射。射者之聲。獲者之旌。既獲。卒莫射。射射獲。獲

莫為韻。射讀會若反。獲讀若穫。聲旌為韻。昭十二年左傳魯南蔽

鄉人言。恤恤乎。湫乎。攸乎。溪思而淺謀。邇身而遠志。家

臣而君圖。有人矣哉。湫攸為韻。思謀志為韻。謀古讀若媒志

述七

三

古讀若之。身臣人為韻。祭公謀父祈招詩。祈招之悻悻。式昭

德音。思我王度。式如玉。式如金。形民之力。而無醉飽之

心。招昭為韻。悻音金。心為韻。式式力為韻。孟子萬章

莫之為而為者。天也。莫之致而至者。命也。為為為韻。致

至為韻。天命為韻。命古讀若民。楚辭卜居。甯超然高舉以保

真乎。將唳訾粟斯。唳呻儒兒。以事婦人乎。甯廉潔正直

以自清乎。將突梯滑稽。如脂如韋。以潔楹乎。真人為韻。

唳粟。唳儒為韻。訾斯呻兒為韻。清楹為韻。突滑為韻。如

如為韻。梯稽脂韋為韻。九辯。蕭瑟兮。草木搖落而變衰。僚慄兮。若在遠行。登山臨水兮。送將歸。沈寥兮。天高而

氣清宋虞兮收潦而水清潛懷增歎兮薄寒之中人愴

悅憤恨兮去故而就新慙慙爲韻衰歸爲韻寥寥爲韻

高潦爲韻清清人新爲韻此以眞庚通用懷歎爲韻悅恨爲韻

又如臯陶謨之臣哉鄰哉鄰哉臣哉小畜之旣雨旣處

否之先否後喜同人之先號咷而後笑賁之舍車而徒

萃之齋咨涕洟旅之先笑後號咷樂記之倨中矩句中

鉤問喪之凶矣喪矣悵焉愴焉忽焉愴焉犬戴記王言

之士信民敦工樸商懋女憧婦空空保傳之少成若天

性習貫如自然武王踐阼之不強則枉弗敬則不正口

生喏口戕口五帝德之其色郁郁郁古讀若億其德嶷嶷昭

述七

五

二十七年左傳之不索何獲晉語之威兮懷兮吳語之
爲虺弗摧爲蛇將若何越語之鮓飯不及壺飧襄二十
七年公羊傳之昧雉彼視孟子盡心之所過者化所存
者神皆本向中自爲一韻蓋古人用韻往往如此若周
秦諸子書則遽數之不能終也

毛詩經二十九卷

毛詩卷第一正義曰藝文志云毛詩經二十九卷毛詩

故訓傳三十卷是毛爲詁訓與經別也其毛詩經二十

九卷不知併何卷也引之謹案毛詩經文當爲二十八

卷與魯齊韓三家同其序別爲一卷則二十九卷矣志

曰詩經二十八卷魯齊韓三家蓋以十五國風爲十五卷小雅七十四篇爲七卷前六十篇爲六卷後十四篇爲一卷大雅三十

一篇爲三卷前二十篇爲二卷後十一篇爲一卷三頌爲三卷合爲二十

八卷周頌三十一篇每篇一章視國風小大雅魯商頌諸篇章句最少故併爲一卷也魯齊二家之序今不可

考韓詩序則唐書藝文志以爲卜商作後漢書周磐傳

注引韓詩曰汝墳辭家也其卒章曰魴魚頰尾王室如

燬雖則如燬父母孔邇楊震傳注引韓詩曰蝮蝮刺奔

女也蝮蝮在東莫之敢指太平御覽引韓詩曰黍離伯

封作也彼黍離離彼稷之苗皆以序與經連引蓋韓詩

述七

三

序冠篇首也藝文類聚引詩曰夫移燕兄弟也閔管蔡之失道也夫移之華華不焯焯凡今之人

莫如兄弟蓋亦韓詩也序與經連引亦序冠篇首故也序冠篇首則不別爲卷矣

毛詩序則小雅南陔白華華黍序曰有其義而亾其辭

箋曰其義則與眾篇之義合編至毛公爲詁訓傳乃分

眾篇之義各置於其篇端然則詁訓傳始以序置篇首

若毛詩本經則以諸篇之序合編爲一卷明甚經二十

八卷序一卷是以云二十九卷也毛公作傳分周頌爲

三卷又以序置諸篇之首是以云三十卷也

劉向述韓詩

王應麟詩攷後序曰劉向列女傳謂蔡人妻作芣苢周

南大夫妻作汝墳。申人女作行露。衛宣夫人作抑。柏舟。定姜送婦作燕燕。黎莊夫人及其傳。母作式微。莊姜傳。母作碩。人息夫人作大車。新序謂伋之傳。母作二子乘。舟。壽閱其兄作憂思之詩。黍離是也。楚元王受詩於浮邱伯。向乃元王之孫。所述蓋魯詩也。引之謹案。列女傳。貞順傳。蔡人妻傷夫有惡疾。而作芣苢。與文選辯命論。注所引韓詩合。賢明傳。周南大夫妻言仕於亂世者。爲父母在故也。乃作詩曰。魴魚賴尾云云。與後漢書周磐傳注所引韓詩章句合。貞順傳。召南申女以夫家一物不具。一禮不備。守節持義。必外不往。而作詩曰。雖速我不。獄云云。與韓詩外傳合。母儀傳。衛姑定姜賦燕燕之詩。與坊記鄭注合。鄭爲記注時。多取韓詩也。又上災異封事。引詩密勿從事。與文選爲宋公求加贈劉前軍表注。所引韓詩密勿同心。皆以密勿爲龜勉。然則向所述者。乃韓詩也。

述七

卑

經義述聞弟七

周官上五十條

府多於史 膳人無府史 解止 敘官有九嬪以下
 無三夫人 幣餘之賦 嬪貢 和布 具脩 斂弛
 贊冢宰受歲會 一曰正 歲終 行其秩敘 膳
 用六牲 賓客會 肉物 選百羞醬物珍物 饗亨
 煮 疇瘍者 掌冰正 孤 巾絮 凡王之獻 凡
 上之用財用 民之財 振掌事者之餘財 以作二
 事 夏纁元 故書綏爲縵 下士十有六人 樂禮
 與有地治者 九比 大故致餘子 地域 六鄉
 之治 興舞 祭祀役政喪紀之數 豐年則公旬用
 三日焉 中 王舉則從 內列 主友 純帛 鞭
 度 誑豫 斂市斂布 飾行 凡治野 與其施舍
 者

述八

府多於史

天官敘官大宰府六人。史十有二人。疏曰。周禮之內。府
 史大例。皆府少而史多。唯有天府一官。府多於史。以其
 所藏物重故也。引之謹案。天官掌次。府四人。史二人。春
 官鬱人。府二人。史一人。司尊彝。府四人。史二人。司几筵
 府二人。史一人。司服。府二人。史一人。磬師。府四人。史二

人典庸器。府四人。史二人。皆府多於史。而賈氏曰。唯有天府一官。府多於史。則其餘皆否。若如今本。掌次等官。皆府多於史。賈氏不應獨舉天府一官。竊疑掌次等官。府四人。史二人。府二人。史一人。人數皆上下互譌。唐石經已如是。

效去。臈人無府史。

臈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引之謹案。大宰府六人。史十有二人。疏曰。臈人。會醫之等。府史俱無者。以其專官行事。更無所須故也。據此。則臈人下無府。二人。史二人。六字。此因上臈人。下醫師。皆有府二人。史

述八

二

二人之文而誤衍。唐石經已然。

解止

掌舍。鄭注曰。舍。行所解止之處。釋文。解。佳。賣反。疏曰。案其職云。設車宮壇。壇宮帷宮之等。竝是解脫止息之處。故云解止之處也。引之謹案。疏以解爲解脫。非也。解。猶休也。息也。止也。昭五年左傳。敝邑休息。杜注曰。休。解也。釋文。解。佳。賣反。解止者。休止也。管子五輔篇曰。上彌殘苛。而無解舍。下愈覆鸞。而不聽從。吳子治兵篇曰。馬疲人倦。而不解舍。解舍。猶休止也。官舍。謂之解舍。義亦同也。解音佳。賣反。商子墜令篇曰。漢書郊祀志曰。奉尊之

高其解舍是也。今俗作解。

役休而復起繕治共張無解已時解已猶休已也五行志引京房易傳曰歸獄不解茲謂追非張晏曰解止也五行志又曰谷朔在夜明旦日食而出出而解孟康曰夜食地中出而止也淮南原道篇曰解車休馬開元占經引石氏星經曰氏爲宿宮休解房又引甘氏星經曰天牀寢舍解息燕休是解與休止同義音佳賣反故鄭曰行所解止之處或言解止或言解已或言解息或言解舍或言休解其義一也而字書韻書解字皆無休止之訓蓋古義之湮久矣。

大禮傳 敎官有九嬪以下無三夫人

述人

三

九嬪鄭注曰昏義曰古者天子后立六宮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不列夫人於此官者夫人之於后猶三公之於王坐而論婦禮無官職引之謹案此與昏義不同昏義九嬪次於三夫人之下此則有九嬪而無三夫人非有其人而不列於此也內宰以陰禮敎六宮以陰禮敎九嬪以婦職之灋敎九御大祭祀正后之服位而詔其禮樂之儀贊九嬪之禮事內小臣詔后之禮事相九嬪之禮事內司服凡祭祀賓客共后之衣服及九嬪世婦追師掌王后之首服爲九嬪及外內命婦之首服皆但言九嬪而不及三夫人若有其人則祭

祀賓客喪紀皆當從后而與其事。何以獨無夫人之禮事乎？夫人亦當有服，何以共后？與九嬪世婦之衣服而不及夫人乎？然則周禮無三夫人明矣。周語內官不過

九御，魯語曰入監九御，使潔奉禘郊之粢盛。韋注竝云

九御九嬪。月令后妃帥九嬪御，乃禮天子所御。此無三

但云帥九嬪，鄭注謂天子有夫人有嬪，有世婦有女御，獨云帥九嬪，舉中言也。失之高誘注呂氏春秋仲春紀分后妃爲二，以妃爲夫人，尤誤。皆言九嬪而不及夫人，與周禮合。蓋三

夫人之有無，經傳所言各異。解者各如其本書以說之

可矣。必欲合以爲一，則治絲而棼之也。鄭君於此云夫

人坐而論婦禮於內宰職云，六宮之人，夫人以下分居

述八

后之六宮者，於九嬪職云，三夫人當一夕，皆牽合昏義

三夫人之文與周禮不合。

幣餘之賦 受其幣 職幣 凡用邦財者之

幣

大宰之職以九賦斂財賄。九曰幣餘之賦。鄭司農云幣

餘，百工之餘。大府幣餘之賦以待賜予。鄭司農又云幣

餘，使者有餘來還也。二說不同。後鄭則以爲占賣國中

之斥幣。疏曰幣餘之賦，謂爲國營造用物有餘，竝歸之

於職幣。得之不入府藏，則有人取之爲官出泉，謂之幣

餘之賦。斥幣謂此物不入大府，指斥出而賣之，故名斥

幣又司書以敘其財受其幣使入于職幣後鄭云亦受錄餘幣而爲之簿書使之入于職幣幣物當以時用之久藏將朽蠹家大人曰幣餘之幣非幣帛也用之不盡則有餘凡物皆然不獨幣帛而已幣當讀爲敝說文敝帔也一曰敗衣從支兩兩敗衣也象衣敗之形急就章此敝囊橐不直錢顏注曰帔者縲殘之帛也敝敗衣也是敝爲衣敗殘之名殘則餘矣因而凡物之殘者皆謂之敝餘今時營造用物有餘價賣以還官謂之回殘是也職幣職曰掌式灋以斂官府都鄙與凡用邦財者之幣振掌事者之餘財後鄭曰幣謂給公用之餘是餘財

述八

五

謂之幣較然甚明職幣主餘財之官也職主也幣餘也

所主者財物之餘

外府共其財用之幣齋後鄭曰齋行道之財用也然則幣齋卽財用之餘

故次於大府以下諸官之後也斂凡用邦財者之幣謂

收用邦財者之餘也司書敘其財受其幣使入于職幣

謂受其餘財使入于主餘財之官泉府歲終則會其出

入而納其餘後鄭曰納入也入餘於職幣是也古敝字

多通作幣魯語不腆先君之幣器

宋明道本如是宋庠補音作弊今本改作

敝

卽敝器也管子輕重甲篇靡幣之用輕重乙篇器以

時靡幣卽靡敝也孔宙碑彫幣卽彫敝也皇象碑本急

就章帔幣卽帔敝也字或作弊管子小匡篇戎車待游

車之弊戎士待臣妾之餘趙策趙以七敗之餘收破軍之弊。今本餘下有眾字。弊下有守字。皆後人所加。辨見讀書雜誌。弊亦餘也。合言之則曰弊餘耳。先鄭前一說以幣餘爲百工之餘。差爲近之後一說謂使者有餘來還則誤以爲幣帛之餘矣。後鄭云幣謂給公用之餘已得其義。而又云占賣國中之斥幣餘幣當以時用之。久藏將朽蠹則亦誤以爲幣帛之幣。豈知幣爲敝之假借。讀當如其本字乎。

嬪貢 其貢嬪物

以九貢致邦國之用。一曰祀貢。二曰嬪貢。鄭注曰。嬪。故書作賓。鄭司農云。祀貢。犧牲包茅之屬。賓貢。皮帛之屬。

述八

六

元謂嬪貢絲象。疏曰。此九貢皆是諸侯賓之所貢。不得特以一事爲賓貢。賓貢者非也。首當有作字。若云嬪貢謂絲

象。堪爲婦人所作。是也。引之謹案。祀與賓相對爲文。其爲賓客之事。明甚。上文以九式均節財用。一曰祭祀之式。二曰賓客之式。地官鄉師閭共祭器。州共賓器。是其例也。祀貢以供王祭祀之事。賓貢以供王賓客之事。非謂諸侯來賓而貢之。因謂之賓貢也。賈疏不達先鄭之意。而臆爲之解。非是。賓。本字也。嬪。借字也。讀當如其本字。不當依借字爲解。若謂嬪婦化治絲象。因謂絲象爲嬪貢。則下文服貢亦嬪婦所爲。何以不謂之嬪貢乎。材

貢飭化於百工。不聞謂之工。貢貨貢阜通於商賈。不聞謂之商貢也。當以先鄭之說爲長。又案秋官大行人。侯服其貢。祀物。甸服其貢。嬪物。嬪亦當讀爲賓。祀物。祭祀之事所用之物。賓物。賓客之事所用之物也。故書作嬪物。嬪卽賓之借字。漢書司馬相如傳。仁嬪并閭。顏注曰。仁嬪。賓。根也。嬪字。或作賓。說文曰。嬪。水厓人所賓附。是嬪與賓同聲而通用也。鄭司農乃誤讀嬪物爲嬪物。以爲嬪物。婦人所爲物。後鄭因以絲枲當之。豈知大行人之其貢嬪物。卽大宰之賓貢乎。

和布

述八

七

正月之吉。始和布治于邦國都鄙。鄭注曰。凡治有故言始和者。若改造云爾。引之謹案。改造不得稱和。和當讀爲宣。始和布治于邦國都鄙。九字爲一句。和布者。宣布也。小司寇職曰。正歲師其屬而觀刑象。乃宣布于四方。布憲職曰。正月之吉。執旌節以宣布于四方。正與此同。月令。命相布德和令。和亦當讀爲宣。謂布其德教。宣其禁令也。詳見布德和令下。以六書之例求之。宣。桓皆以宣爲聲。

宣之爲和。猶桓之爲和也。

桓弓。曹桓公卒於會。鄭注曰。曹伯廬諡宣。言桓聲之誤也。

魏策。魏桓子。韓子。說林篇作魏宣子。

禹貢和夷底績。鄭注讀和爲桓。如淳

注漢書酷吏傳曰。大板貫柱。四出名曰桓。表陳宋之俗。

言桓磬如和。今猶謂之和表是其例矣。凡大司徒大司馬大司寇言始和布者準此。

具脩

祀五帝則掌百官之誓戒與其具脩。鄭注曰：脩掃除糞洒引之謹案。典祀職云：掌外祀之兆守。若以時祭祀則帥其屬而脩除。是祀五帝之兆。典祀已脩除之矣。非大宰事也。脩當讀爲羞。宰夫以式灋掌祭祀之戒具。與其薦羞世婦。及祭之日。涖陳女宮之具。凡內羞之物。合言之則曰具羞耳。祀五帝言羞者。大司徒曰：祀五帝則奉牛牲。羞其肆。是也。脩與羞古字通。錢氏養新錄曰：鄉飲酒禮。乃羞。無算爵。鄉飲酒義作修爵。無數。俗修爲羞。正與此同。修卽脩也。

斂弛

小宰之職。斂弛之職。鄭注曰：杜子春弛讀爲施。元謂荒政弛力役。及國中貴者。賢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舍。不以力役之事。疏曰：杜子春弛讀爲施者。若依施。施是施專。疑惠字之譌。事不必連。若爲弛。則於事廣矣。故後鄭不從之。引之謹案。弛舍與賦斂意義不倫。無由並舉。當以讀施爲是。斂者。聚也。施者。散也。或先施而後斂。或先斂而後施。地官旅師。掌聚野之勸粟。粟閒粟而用之。

以質劑致民。平頒其興積。施其惠。散其利。而均其政令。凡用粟。春頒而秋斂之。鄭注曰。困時施之。饒時收之。此先施而後斂也。司稼掌巡邦野之稼。以年之上下出斂。灋。掌均萬民之倉而調其急。倉人掌粟入之藏。有餘則藏之。以待凶而頒之。此先斂而後施也。又鄉師以歲時巡國及野而調萬民之糶隄。以王命施惠。司救凡歲時有天患。民病。則以節巡國中及郊野。而以王命施惠。遺人掌邦之委積。以待施惠。鄉里之委積。以恤民之糶隄。門關之委積。以養老孤。則掌施惠之事者非一官。故曰斂施之聯事也。

述八

九

贊冢宰受歲會

月終。則以官府之敘受羣吏之要。贊冢宰受歲會。歲終。則令羣吏致事。引之謹案。贊冢宰受歲會。當在歲終。則令羣吏致事之下。寫者錯亂耳。宰夫職曰。歲終。則令羣吏正歲會。月終。則令正月要大宰職曰。歲終。則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會。聽其致事。是冢宰受歲會在歲終也。小宰贊之。亦當在此時。不得次於月終之下。

一曰正。二曰師。

宰夫之職。掌百官府之徵令。辨其八職。一曰正。掌官灋以治要。二曰師。掌官成以治凡。三曰司。掌官灋以治且。

四曰旅掌官常以治數鄭注曰正辟於治官則冢宰也師辟小宰宰夫也司辟上士中士也旅辟下士也引之謹案宰夫掌敘羣吏之治正也師也司也旅也皆羣吏之待徵令者正非必六官之長師非必六官之貳與大宰職所云建其正立其貳者不同彼專指六官之長與貳此則汎指百官府言之謂百官府各有正師司旅故不曰掌六官之徵令而曰百官府也請以五證明之大射儀有小臣正小臣師鄭彼注曰小臣師正之佐也正長也又有僕人正僕人師注曰僕人正僕人之長師其佐也又有司馬正司馬師注曰司馬正政官之屬師正

述八

之佐也彼文正與師相因正非六官之長師亦非六官之貳也其證一也成十八年左傳說晉悼公命百官有卿有公族大夫有大傅有司空有六官之長中軍有尉有佐有司馬有候奄上軍有尉有司馬梭正屬御戎司士屬右六騶屬乘馬御而統言之曰師不陵正旅不偪師則所謂正者非專指六官之長而言如中軍尉其下有佐有司馬上軍尉其下有司馬則尉即是正御戎乘馬御及右各有其屬則皆正也屬於正者卽師旅也杜注正軍將命卿也師二千五百人之帥也旅五百人之帥也皆失之其證二也襄二十五年傳曰六正五吏三十帥三軍之大夫百官之正長師

旅。六正已是六卿。則正長非卿可知。故杜注曰：百官正長，羣有司也。正長為有司，則師旅可知。杜注：師旅，小將帥也。失之。其

證三也。周語：稷徧戒百姓，紀農協功，乃命其旅曰：徇農師一之。農正再之。后稷三之。韋注曰：一之，先往也。農師

上士也。農正，后稷之佐。田峻也。故次農師。后稷，農官之君也。故次農正。然則農正之位卑於后稷。其非命卿可

知。農師又卑於農正。其旅又卑於農師。其證四也。周語又曰：至於王吏，則皆官正莅事。上卿監之。是官正非上

卿也。楚語曰：天子之貴也，唯其以公侯為官正，而以伯子男為師旅。言公侯伯子男，譬若百官之正長。師旅為

述八

天子之羣吏也。韋注：師旅曰師，師旅也。失之。其證五也。多方曰：越惟

有胥伯小大多正。然則正固有小者。王制：史以獄成告於正。鄭彼注曰：正於周鄉師之屬。左傳有卜正。隱十一年。工

正。莊二十二年。候正。成二年。校正。成十八年。隧正。襄七年。四鄉正。襄九年。馬正。襄二十二年。陶正。襄二十五年。令正。襄二十六年。五工正。九年。

農正。昭十七年。賈正。昭二十五年。車正。定元年。牧正。庖正。哀元年。是官

之小者亦得名為正也。周官以正名者，黨正但為下大夫。鄉大夫職謂之羣吏。其他官正，酒正則以士為之。推

而至於百官府皆有正。故酒誥稱庶士有正。大雅稱鞫哉庶正，不必六官之長而後為正也。師則屬於正者。

故左傳曰師不陵正。祭法曰適土二廟。官師一廟。鄭彼注曰官師中士下士不必六官之貳而後爲師也。互見後師不陵正下。

歲終

歲終則令羣吏正歲會。鄭注曰歲終自周季冬。疏曰知歲終是周之季冬者以其正月之吉始和。彼正月是周之正月始和布於天下。至今歲終考之是一歲之終。故知非夏之歲終也。引之謹案歲終與正歲相應。正歲爲夏之孟春。鄭注小宰云。正歲謂夏之正月。則歲終爲夏之季冬。不得以爲周之季冬也。請以四證明之。內宰職曰歲終則會內

述八

十一

人之稍會。稽其功事。正歲均其稍會。施其功事。歲終是夏之十二月。正歲是夏之正月。言歲終與正歲而一歲盡於此矣。故正歲則曰均曰施。言其始也。歲終則曰會曰稽。言其終也。若謂歲終爲周之季冬。則是夏之孟冬矣。孟冬以後尚有兩月。豈得遽會其稍會稽其功事乎。此一證也。眠祿職曰掌安宅敘降。正歲則行事。歲終則弊其事。上言正歲。下言歲終。明正歲是夏之正月。歲終是夏之十二月。正歲行事。歲終弊之。而一歲全矣。若謂歲終爲周之季冬。則甫及夏之十月。十月以後尚有兩月。豈得十月遽弊其事乎。此二證也。小司寇職曰孟冬

祀司民獻民數於王。此夏之孟冬也。周官所言春夏秋冬俱用夏時。非用周時。夏之中冬。

周之孟春也。則日南至當言春日。至僖五年左傳春王正月辛亥朔日南至是也。夏之中夏。周之孟秋也。則日

北至當言秋日至。而大司樂云。冬日至。夏日至。是用夏時也。他若內宰。中春。詔后帥外內命婦始蠶于北郊。上

春。詔王后帥六宮之人而生種。桂之種。媒氏。中春之月。合會男女。山虞。仲冬。斬陽木。仲夏。斬陰木。天府。上春。釁

實。鎮及寶器。季冬。陳玉以貞來歲之徽惡。筮人。夏。教春官。筮。占。夢。季冬。聘。王。夢。大司馬。中春。教振旅。中夏。教芟舍。

中秋。教治兵。中冬。教大閱。司權。季春。出火。季秋。內火。羅氏。中春。羅春鳥。牧。師。孟春。焚牧。中春。通淫。司烜氏。中春。

以木鐸脩火禁。于國中。皆是也。王拜受之。以圖國用而進退之。歲終。則

令羣士計獄。弊訟。登中于天府。正歲。帥其屬而觀刑象。

歲終在孟冬。正歲之間。則為夏之季冬。明矣。若謂歲終

為周之季冬。夏之孟冬。則孟冬祀司民。已是夏之孟冬。

述八

何得又以歲終為孟冬乎。此三證也。小宰。歲終。則令羣

吏致事。正歲。帥治官之屬而觀治象之灋。大司徒。歲終。

則令教官正治而致事。鄭注云。歲終。自周季冬也。誤與宰夫注同。正歲。令于

教官曰。各共爾職。脩乃事。以聽王命。小司徒。歲終。則攷

其屬官之治成而誅賞。令羣吏正要會而致事。正歲。則

帥其屬而觀教灋之象。鄉師。歲終。則攷六鄉之治。以詔

廢置。正歲。稽其鄉器。鄉大夫。歲終。則令六鄉之吏皆會

政致事。正歲。令羣吏攷灋于司徒。州長。歲終。則會其州

之政教。正歲。則讀教灋如初。黨正。歲終。則會其黨政。帥

其吏而致事。正歲。屬民讀灋。遂大夫。令為邑者。歲終。則

會政致事。正歲簡稼器脩稼政。士師歲終則令正要會
正歲帥其屬而憲禁令于國。皆先言歲終。後言正歲。蓋
周以建子之月爲正月。其二月則建丑之月而夏之歲
終。其三月則建寅之月而夏之正歲也。故正歲歲終用
夏時之名。而先歲終而後正歲。則周月之次序也。若謂
歲終爲周之季冬。建亥之月。則爲周月之最後者矣。何
以先言歲終。後言正歲乎。此四證也。歲終與夏之正歲
爲終始。豈與周之正月爲終始乎。

行其秩敘 令作秩敘

宮伯掌其政令。行其秩敘。作其徒役之事。鄭注曰。秩。祿

述八

十四

稟也。敘。才等也。疏曰。秩。謂依班次受祿。敘者。才藝高下
爲次第。引之謹案。秩敘。謂士庶子更番宿衛之次第。一
月之次。謂之秩。一歲之次。謂之敘。故下文月終則均秩。
歲終則均敘。均者。齊其勞逸。行者。巡其先後也。地官。里
宰。以歲時合耦于耜。以治稼穡。趨其耕耨。行其秩敘。鄭
彼注曰。秩敘。受耦相佐助之次第。與此行其秩敘。正同。
義。不得以爲祿稟才等也。又鄉師。凡邦事。令作秩敘。亦
謂役邦事之人。鄉師爲之次第。而頒之。使各以其次服
役。豈有祿稟與才等乎。秩與敘同意。廣雅。秩。次也。彼注
又秩序也。

訓敘爲次。是也。訓秩爲常。則非也。

膳用六牲 鴈宜麥 大夫執鴈

膳夫。凡王之饋。會用六穀。膳用六牲。鄭注曰。六牲。馬。牛。羊。豕。犬。雞也。鄭司農云。六穀。稌。黍。稷。粱。麥。苽也。引之謹案。此六牲與牧人不同。牧人之六牲。謂馬。牛。羊。豕。犬。雞。此六牲。則牛。羊。豕。犬。鴈。魚也。蓋膳夫之會。飲膳羞。與會醫之六會。六飲。六膳。百羞。相應。會醫職曰。凡會膳。會之宜。會當音嗣。膳會謂六膳。六會也。釋文缺音。失之。牛宜稌。羊宜黍。豕宜稷。犬宜粱。鴈宜麥。魚宜苽。牛羊豕犬鴈魚。所謂六膳也。稌。黍。稷。粱。麥。苽。所謂六會也。鄭司農以稌。黍。稷。粱。麥。苽。為六穀。其說洵不可易。由是推之。則牛羊豕犬鴈魚。亦膳夫之

述八

五

六牲明矣。鴈謂賊也。爾雅。舒鴈。賊。李巡注曰。野曰鴈。家曰賊。對文則賊與鴈異。散文則賊亦謂之鴈。方言。鴈。自關而東。謂之駒。賊。南楚之外。謂之賊。說文。賊。鴈也。鴈。賊也。莊子。山木篇。命豎子殺鴈而亨之。謂殺賊也。齊策。士三會不得。而君賊。鴛有餘會。韓詩外傳。及說苑。尊賢篇。竝作鴈。鴛有餘粟。晏子春秋外篇。亦曰。君之鳧。鴈會以菽粟。此鳧謂鴨也。廣雅。鳧。鴛。鳧也。鳧與鴨同。墨子雜守篇曰。寇至。先殺牛羊。雞狗。鳧鴈。今本鳧。論作鳥。說苑。臣術篇。秦穆公悅百里奚之言。公孫支歸取鴈以賀。鴈是常畜之物。故歸而取之甚便也。漢書。翟方進傳。有狗從外入。齧其中庭羣鴈數十。皆謂賊為鴈也。

堯典。二生

太平御覽禮儀部六十八羽放部四竝引作二牲。案牲。本字也。生。借字也。論語鄉黨篇

君賜生。魯讀生爲牲。是也。

一死贄馬融以二生爲羔鴈

見史記五帝紀集解。鴈

則賊也。史記封禪書漢書郊祀志竝作二牲。蓋羔與鴈

皆常畜之物。故謂之牲也。魚亦可畜之池。故亦謂之牲

大司馬。大祭祀饗會。羞牲魚。鄭司農曰。大司馬主進魚

牲。昏義曰。教成祭之。牲用魚。管子禁藏篇曰。舉春祭。塞

久禱。以魚爲牲。輕重已篇曰。祭曰犧牲。以魚是也。牛宜

稌。羊宜黍。豕宜稷。犬宜粱。鴈宜麥。魚宜旅。猶月令會麥

與羊。會菽與雞。會稷與牛。會麻與犬。會黍與彘。皆以牲

配穀耳。鄭未考會醫之文。故說之未確。王制曰。庶人春

述八

去

薦韭夏薦麥。秋薦黍。冬薦稻。韭以卵。麥以魚。黍以豚。稻

以鴈。鴈亦謂賊也。

大宗伯。以禽作六摯。以等諸臣。孤執皮帛。卿執羔。大夫

執鴈。士執雉。庶人執鶩。工商執雞。鄭注曰。鴈取其候時

而行。引之謹案。鄭蓋以鴻鴈釋之。鴻鴈春去秋來。故曰

候時也。其實大夫所執之鴈。直謂賊耳。古者謂賊爲鴈。

故膳夫六牲有鴈

說見上。

堯典。二牲一死贄。馬注曰。二牲

羔鴈。卿大夫所執。一死雉。士所執

見五帝紀集解。

若非常畜之

賊。不得謂之牲也。羔鴈皆常畜之物。而雉則野物。不畜於人。得之則死。故曰一死。若以鴈爲鴻鴈。則中於增繳。

繫於網罟與雉皆爲死物。書何以獨謂雉爲一死乎。且鴻鴈孟春北去。仲秋始來。中間數月無鴈之時。大夫將何以爲贄乎。然則謂大夫執鴻鴈非事實也。自董仲舒春秋繁露始以鴈爲鴻鴈。執贄篇曰。大夫用鴈。鴈乃有類于長者。在民上。必施。然有先後之隨。必俶。而說苑白虎通因之。說苑脩文篇曰。大夫以鴈爲贄。鴈者。然有行列之治。故大夫以爲贄。白虎通曰。大夫以鴈爲贄者。取其飛成行。止成列也。則其誤久矣。蓋執贄之禮。漢世已廢。故不知大夫所執之鴈爲鶻而以爲鴻鴈也。不然。則在野之鴈。或曰鴈。或曰鴻。或曰鴻鴈。或曰候鴈。稱名至無定矣。而執贄之禮。何以經傳皆言執鴈。絕無言執鴻者乎。以是言之。殆非鴻鴈。

述八

七

賓客會

凡王祭祀賓客會。則徹王之胾俎。鄭注曰。賓客會。而王有胾俎。王與賓客禮會。主人飲會之俎。皆爲胾俎。見於此矣。引之謹案。賓客會三字。文不成義。會上蓋脫饗字。謂賓客之饗會也。外饗。掌外祭祀之割烹。共其脯脩刑臠。陳其鼎俎。實之牲體魚膾。凡賓客之飧饗饗會之事。亦如之。春官世婦。掌女宮之宿戒。及祭祀。比其具。詔王后之禮事。帥六宮之人。共齋盛。相外內宗之禮事。大賓客之饗會。亦如之。內宗。掌宗廟之祭祀。薦加豆籩。及以樂徹。則佐傳。豆籩。賓客之饗會。亦如之。旄人祭祀。則鼓

羽籥之舞賓客饗食則亦如之夏宮小臣小祭祀賓客饗食掌事如大僕之灋皆其證矣。

肉物

內饗辨體名肉物鄭注曰體名脊脅肩臂臑之屬肉物
載燔之屬引之謹案載燔乃割烹煎和之異名非肉所
本有之名物也與體名爲牲所本有者義例參差殆非
經意今案肉物蓋若大雅行葦篇之嘉穀脾臄毛傳曰臄臄也
說文曰臄臄也少牢饋食禮之腸三胃三舉肺一祭肺三倫膚
九鄭注曰膚臄臄草肉及心舌載于所俎賓長羞牢肝之屬凡無
骨者皆是。

述八

六

選百羞醬物珍物 撰車徒

選百羞醬物珍物以俟饋鄭注曰先進會之時恆選擇
其中御者大司馬羣吏撰車徒注曰撰讀曰算算車徒
謂數擇之也引之謹案選擇並讀曰撰說文曰撰具也
又曰異具也異與僕古同聲選百羞醬物珍物者具百
羞醬物珍物也文王世子曰養老之珍具是也撰車徒
者具車徒也廣雅撰具也隱元年左傳繕甲兵具卒乘
杜注曰步曰卒車曰乘具卒乘卽所謂撰車徒也襄一
十七年傳胥梁帶使諸噍邑者具車徒以受地必周使
鳥餘具車徒以受封是也珍羞與車徒恐其不備而具

之故皆謂之僎。

爨亨煮

亨人職外內饗之爨亨煮。家大人曰：煮卽亨也。旣言亨則無庸更言煮。案鄭注云：爨今之竈。主於其竈煮物。疏云：主外內饗爨亨煮之事。皆是以竈釋爨以煮釋亨。而經文原無竈煮二字也。唐石經有煮字卽涉注文而衍。而各本遂沿其誤。詩楚茨及左傳桓十四年正義引此有煮字疑亦後人依唐石經加之。瓠葉正義云：天官亨人掌外內饗之爨亨。句煮物之名。句正義以煮釋亨則經文之有亨無煮甚明。故知他篇引此有煮字者後人所加也。大宰及少宰饋會疏引此皆作職外內饗之爨亨無煮字。特牲饋會疏云：周禮亨人其職主爨亨之事以供外內饗亦無煮字。

疒瘍者

醫師凡邦之有疾病者疒瘍者造焉。唐石經疒瘍者作有疒瘍者。惠校云：宋王與之周禮訂義有有字。宋本注疏無。后經考文提要云：案下獸醫凡獸之有病者有瘍者亦疊有字。今從唐石經。家大人曰：太平御覽疾病部一引此亦疊有字。

凌人掌冰正歲十有二月令斬冰鄭注曰正歲季冬火星中大寒冰方盛之時故書正爲政鄭司農云掌冰政主藏冰之政也杜子春讀掌冰爲主冰也政當爲正正謂夏正段氏若膺周禮漢讀考曰攷周禮全書言正歲者皆謂寅月言歲終歲十有二月者皆謂丑月凡言歲者皆謂夏正也言歲十有二月則爲夏正已顯明不必加正字以混於全書內之謂寅月者司農從故書掌冰政爲長引之謹案段說是也爾雅曰正長也建寅之月爲一歲十二月之長故謂之正歲猶月之朔日爲一月三十日之始而稱朔月也若建丑之十二月則當謂之

述人

字

歲終何得謂之正歲乎鄭釋小宰正歲命名之義不明其爲一歲之長而但以爲得四時之正於是寅月之名正歲其義不明而夏時十二月遂若皆得四時之正而可以蒙正歲之稱此凌人掌冰正歲十有二月之所以誤讀也

孤

掌次孤卿有邦事則張幕設案鄭注曰孤王之孤三人副三公論道者引之謹案漢書百官公卿表曰大師大傅大保是爲三公又立三少爲之副少師少傅少保是爲孤卿與六卿爲九馬是鄭注所本也今案三少出大

戴禮記保傅篇。保傅篇曰。於是爲置三少。皆上大夫也。曰少保。少傅。少師。是與大子宴者也。未嘗以爲周禮之孤。周禮言三公者。皆箸其數曰三。若孤實有三人。則亦當箸其數曰三孤矣。乃通考全經。言孤者凡二十有一。掌次。孤卿有邦事。則張幕設案。又曰。凡悉王。則張帟三。重。諸侯再重。孤卿大夫不重。春官大宗伯。孤執皮帛。典命。公之孤。四命。司服。孤之服。自希冕而下。如子男之服。卿大夫之服。自元冕而下。如孤之服。內史。凡命諸侯及孤。卿大夫。則策命之。巾車。孤乘夏篆。司常。孤卿建廬。夏官射人。掌國之三。公。孤。卿。大夫之位。孤。東面。其勢。孤。執皮帛。又曰。孤。卿。大夫。以三。耦射。一。侯。又曰。祭。祀。則。相。孤。卿。大夫。之。禮。儀。司。士。正。朝。儀。之。位。孤。東。面。北。上。孤。卿。特。揖。大。僕。掌。三。公。孤。卿。之。弔。勞。又。曰。王。不。眠。朝。則。辭。於。三。公。及。孤。卿。小。臣。掌。三。公。及。孤。卿。之。復。逆。弁。師。諸。侯。及。孤。卿。大夫。之。冕。各。以。其。等。爲。之。秋。官。朝。士。掌。建。邦。外。朝。之。禮。左。九。棘。孤。卿。大。夫。位。芻。皆。但。謂。之。孤。

述八

主

無言三孤者。則孤之數必非三人。未可以保傅篇之三

少當之也。且六卿之外。若又有孤三人。則其數九經當

總謂之九卿矣。及考全經。六官之長皆卿一人。春官敘官。世婦

每宮卿二人。疏曰。賈馬皆云。奄卿也。不在六卿之列。其他言六卿者。凡四。宰夫。掌

灋。以正王及三公。六卿大夫羣吏之位。春官司服。王爲

三公。六卿。錫衰。秋官鄉士。三公若有邦事。則爲之前驅

而辟。又曰。若欲免之。則王命六卿會其期。絕無言九卿者

則卿之數實止六人。豈嘗有孤三人合而爲九者乎。地

官敘官。鄉老。二鄉則公一人。鄉大夫。每鄉卿一人。此六卿大夫也。與夏官敘官軍將皆命卿正合。賈公彥周禮

廢典引賈逵云。六卿大夫。則冢宰以下是也。疏謂非六官典兼卿大夫矣之。六卿。則三公六卿矣。若六卿之外。又有孤三

人則當有所主之鄉。何以敘官但言三公六卿掌六卿而不及三孤乎。尋檢前後經文。孤之爲官。蓋卽在六卿之內。而非別有三人。故經但言六卿而無九卿之文。六卿分掌六卿。孤已在其中矣。故不別言孤所主之鄉也。再以幕人典命。掌客考之。幕人。三公及卿大夫之喪。其其。典命。王之三公八命。其卿六命。掌客。從者。三公。眡上公之禮。卿。眡。侯伯之禮。皆言三公而不言孤。孤已在卿之內。故也。經凡以孤卿並言者。皆不著卿之人數。見上注以卿與三公對言。則曰六卿而不言孤。見上注豈非以孤在六卿之內。則不得於孤之外。更數六卿。亦不得於

述八

三

六卿之外。更言孤乎。蓋六卿中有秉國政者。其位獨尊。故謂之孤。孤者。獨也。譬之大國之卿。晉士會受黻冕之

命而將中軍。

宣十六年左傳

宋樂喜爲司城以爲政。

襄九年傳

位在

六卿之列。而又獨尊也。逸周書大匡篇。王乃召冢卿。三

老三吏大夫百執事之人。朝于大庭。孔晁注曰。冢卿。孤

卿。蓋冢大也。

見爾雅

六卿之中。孤爲大。故曰冢卿也。

穆天子傳

百辟冢卿。冢卿亦孤也。郭注以爲冢。宰失之。昭四年左傳。叔孫卒。杜洩將以路奔南。遺謂季孫曰。冢卿無路。介卿以葬。不亦左乎。杜注曰。冢卿。謂季孫介也。則季孫爲冢卿。孟孫叔孫爲介卿可知。季孫秉國政。故謂之冢卿也。其位在六卿之首。其數則一人而已。不得有三也。保

傅篇之三少。與孤何涉乎。自班氏作表。誤以三少爲孤。

而康成沿襲之。於是東晉古文尚書竊其說以入周官。曰少師少傅少保曰三孤。而孤之爲官遂失其本義矣。又案以周禮之孤爲三人其誤始於新莽。漢書王莽傳曰置大司馬司允大司徒司直大司空司若位皆孤卿。更名大司農曰羲和大理曰作士大常曰秩宗大鴻臚曰典樂少府曰共工水衡都尉曰予虞與三公司卿凡九卿分屬三公蓋莽建立周禮。見經典釋文敘錄。見周禮屢言三公孤卿則妄以孤爲三公之佐而置三公司卿以放效之。至班氏作表又以大師大傅大保爲三公而少師少傅少保爲孤卿官名雖異而以孤爲三人分屬三公。則沿新莽之誤學者詳考經文以正其失可也。

述八

三

巾絮

玉府掌王之燕衣服。鄭注曰燕衣服者巾絮寢衣袍襪之屬。家大人曰絮與帑通帑亦巾也。說文帑巾帑也。巾絮卽巾絮也。方言幪巾也。大巾謂之帑。嵩嶽之南陳頴之閒謂之帑。郭璞音奴豬反。漢書周勃傳太后以冒絮提文帝。應劭注曰陌額絮也。晉灼曰巴蜀異物志謂頭上巾爲冒絮。說苑正諫篇吳王蒙絮覆面而自刎。謂以巾絮覆面也。亦通作絮。風俗通義怪神篇以絮巾結兩足幪冠之是也。疏以絮爲纊失之。釋文不爲絮字作音。

史記周勃世家索隱顏師古漢書注亦然蓋皆誤以爲絲絮之絮矣。

凡王之獻

若合諸侯則共珠槃玉敦凡王之獻金玉兵器文織良貨賄之物受而藏之鄭注曰謂百工爲王所作可以獻遺諸侯古者致物於人尊之則曰獻疏曰知此王之獻金玉非是獻金玉於王者案下內府職凡四方之幣獻之金玉彼是諸侯獻王入內府藏之不得在此故知金玉是獻遺諸侯者也引之謹案王之二字因下文凡王之好賜而行當爲凡獻金玉兵器文織良貨賄之物受

述八

齒

而藏之獻者獻於王也諸侯獻金玉兵器文織良貨賄之物於王則王府爲王受而藏之若魯僖公納玉於王十穀之類是也膳夫凡祭祀之致福者受而膳之典絲及獻功則受良功而藏之典臬及獻功受苦功以其賈楊而藏之文義竝與此同若謂王獻諸侯之物則受而藏之者當在諸侯不得在王府矣且何以別於下文凡王之好賜乎內府凡適四方使者共其所受之物而奉之鄭彼注曰王所以遺諸侯者彼爲王遺諸侯之物故曰共曰奉此爲諸侯獻王之物故曰受曰藏不可比而同之也至內府凡四方之幣獻之金玉齒革兵器凡良

貨賄入焉。與此相同。所謂官聯也。若謂內府所掌。玉府不應與之同。則內府掌共王及冢宰之好賜。予玉府何以亦共王之好賜乎。始失之矣。況王賜諸侯。謂之獻。遍考諸書。皆無確證乎。

凡上之用財用

司書凡上之用財用。必攷于司會。鄭注曰。司會以九式均節邦之財用。引之謹案。經兩用字。複出。文不成義。下用字。蓋因注而衍。賈疏曰。此經上之用財。必考於司會者。此之所考。但知多少。而闕之非是。會計與王爲限。云司會以九式均節邦之財用者。欲見司書用財。必考於

述八

五

司會之意。據此。則注文作財用。經文則作用財。不得云用財用也。唐石經始誤衍。敘官疏引作凡上之用財用。蓋後人據誤本經文增下用

字。非賈氏原文。

民之財

三歲則大計羣吏之治。以知民之財器械之數。以知田野夫家六畜之數。以知山林川澤之數。引之謹案。賈疏釋經曰。以知民之財用器械之數者。民之財用。謂幣帛多少。則所據經文。財下有用字。財用器械相對爲文。與田野夫家六畜山林川澤。文義亦相稱也。唐石經始脫

用字。

入。與此林同。也。賈疏引作凡上之用財用。蓋後人據誤本經文增下用字。非賈氏原文。

振掌事者之餘財

職幣。掌式灋以斂官府都鄙與凡用邦財者之幣。振掌事者之餘財。鄭注曰振猶拊也。檢也。先言斂幣後言振財。互之家大人曰。經言斂言振。注言拊言檢。皆謂收取之也。中庸振河海而不泄。鄭注曰振猶收也。張揖注上林賦同。

孟子萬章篇曰。金聲而玉振之也。廣雅曰。收斂拊取也。又曰。拊收也。孟子梁惠王篇。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檢。趙岐注曰。檢斂也。漢書食貨志。贊引孟子作不知斂。斂亦收也。振拊檢斂四字同義。故云振猶拊也。檢也。上言斂幣而不言振財。下言振財而不言斂幣者。言幣則兼財。

述八

美

言財則兼幣。互文耳。故云。先言斂幣。後言振財。互之。賈公彥不曉振字之義。又不曉拊字檢字之義。乃云。以財與之謂之拊。此誤以拊為拊濟之拊。知其足剩謂之檢。此誤以檢為檢察之檢。又云。凡用國家財物。皆先振而後斂。此誤以振為振濟之振。今於上文直言斂。不言振。亦振之。下言振。財有餘亦斂之。可知。故言互之也。此不得其解而強為之辭。

以作二事

內宰以陰禮教六宮。以陰禮教九嬪。以婦職之灋教九御。使各有屬。以作二事。正其服禁其奇袤。展其功績。鄭注曰。故書二為三。杜子春云。當為二。二事。謂絲枲之事。

引之謹案故書作三是也。三事謂祭祀賓客喪紀之事。祭祀賓客喪紀謂之三事。猶祭祀朝覲會同賓客軍旅

田役喪荒謂之七事也。

見小宰

下文云大祭祀贊九嬪之

禮事。凡賓客之裸獻瑤爵皆贊。凡喪事佐后使治外內

命婦。正其服位。曰祭祀。曰賓客。曰喪事。所謂三事也。正

其服位。所謂正其服也。舉喪事之正其服。則祭祀賓客

可知。內司服辨外內命婦之服。鞠衣。展衣。緣衣。素沙。凡

祭祀賓客。共后之衣服。及九嬪世婦。凡命婦。共其衣服

共喪衰亦如之。追師掌王后之首服。爲副。編次。追衡。筓

爲九嬪。及外內命婦之首服。以待祭祀賓客。喪紀共筓

述八

毛

經亦如之。蓋其服之正於三事者如此。故曰以作三事

正其服也。亦如夏官大僕祭祀賓客喪紀。正王之服位

矣。更以九嬪考之。九嬪掌婦學之灋。以教九御。各帥其

屬。而以時御。敘于王。所卽此所謂以婦職之灋。教九御

使各有屬也。又云凡祭祀贊玉。齎贊。后薦徹豆籩。若有

賓客。則從后。大喪。帥敘哭者。亦如之。卽此所謂作三事

也。內小臣。若有祭祀賓客喪紀。則擯。詔后之禮事。相九

嬪之禮事。正內人之禮事。內豎。若有祭祀賓客喪紀。則

爲內人蹕。內人謂女御也。

鄭注內宰曰。內人主謂九御。

女御。凡祭祀

贊世婦。大喪。掌沐浴。后之喪。持鬋。從世婦。而弔于卿大

夫之喪。世婦掌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帥女宮而濯。擗。爲
盥盛。及祭之日。涖陳女宮之具。凡內羞之物。掌弔臨於
御大夫之喪。皆指三事言之。然則九嬪九御之屬。竝有
祭祀賓客喪紀之事矣。杜子春以女御歲時獻功事。與
典絲典臯之獻功相合。故改三爲一。而以爲絲臯之事。
不知下文之展其功緒。乃指獻功事言之。若所謂以作
三事者。則爲祭祀賓客喪紀而非婦功也。

夏纁元

染人。夏纁元。鄭注曰。故書纁作窳。鄭司農云。窳讀當爲
纁。纁謂絳也。引之謹案。窳黃黑色也。說文作黠。黑有文

述八

天

也。讀若飴。登字。玉篇。黠於勿於月二切。或作黠。廣韻。黠
黃黑色也。黠與窳同。又通作苑。淮南時則篇。天子衣苑
黃。高誘注曰。苑讀登。飴之登。登道藏本
禱作登則古人衣色亦
有用窳黃者。急就篇曰。鬱金半見細白。豹顏師古注曰。
鬱金。染黃也。鬱與窳聲義正同。夏窳元者。豳風七月所
謂載元載黃也。似不必改爲纁字。

故書綬爲櫪

夏采。掌大喪。以冕服復于大祖。以乘車。建綬。復于四郊。
鄭注曰。故書綬爲櫪。杜子春云。當爲綬。櫪非是也。釋文。
櫪。徐音遂。集韻以櫪爲櫪之或體。引之謹案。經本謂建

旒。非謂建綏。說見金氏禮箋。段氏周禮漢讀考。旒與旒同。乘車建旒。亦

如生時之道車載旒也。從衣作襍者。假借字耳。鄭當依

故書作襍。而讀爲旒。不當沿子春之誤。徑改爲綏也。旒

得俗用襍字者。旒襍俱音遂故也。襍爲旒之或體者。古

音遺與遂同。地官遺人。劉昌宗音遂。小雅角弓篇莫肯

下遺。荀子非相篇遺作隧。南山經。旄山之尾。其南有谷

曰育遺。遺或作隧。白虎通義曰。旒之爲言遺也。是也。故

旒從遂聲作旒。或從遺聲作襍。亦猶九旗之旒。或作旒

也。說文衣部有襍。無旒者。凡周禮古字。爲杜子春改讀

者。說文多不載。地官大司徒。使之相闕。杜子春改闕爲

述八

无

糾。而說文遂無闕字。春官籥章。國祭螯。故書螯爲籥。今本

籥譌作蠶。辨見本條下。杜子春改籥爲螯。而說文遂無籥字。占夢

二曰噩夢。杜子春改噩爲罕。而說文遂無噩字。夏官大

馭。右祭兩軹。故書軹爲軒。杜子春改軒爲軹。而說文遂

無軒字。皆是也。此禮爲杜子春所改。故亦不載。乃前賢

之疏漏。後人所當補正者也。襍爲旒之假借。而非譌字。

金氏禮箋謂旒譌爲旒。非是。

下士十有六人

地官敘官。司門。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

十有六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每門下士

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引之謹案。下云每門下士二人。上又云下士十有六人。若謂下士十有六人。卽每門下士之總數。則鄭注云。司門若今城門。校尉。主王城十二門。以每門下士二人計之。十二門當有下士二十有四人。不得但言十有六人也。若謂下士十有六人在每門下士之外。則疏云。經有每門下士二人。據在門開閉者。此司門。鄭云。若今城門。校尉。則是都司總監十二門官。案下大夫及上士中士皆位尊於下士。故下士但分掌每門之開閉。而下大夫上士中士則總監十二門。如云下大夫上士中士之下。又有下士十六人。總監十

述八

辛

二門。則其位與每門之下士相埒。何得居其上而總監之乎。下司關云。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八人。每關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彼文與此略同。而中士四人之下。不言下士人數。至每關始云下士二人。然則司門亦但云每門下士二人。而中士八人之下。無下士十有六人之文明矣。遍考五官。敘官。凡上士中士下士之屬。一官之中無再見者。不得於每門下士二人之外。又言下士十有六人。蓋涉上文。泉府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而行也。賈疏但云每門下士二人。據在門開閉者。而不及下士十有

六人與每門下士之同異則所據本無下士十有六人之文可知。唐石經始誤衍。

樂禮

大司徒之職以樂禮教和則民不乖。家大人曰樂下不當有禮字。蓋涉上祀禮陽禮陰禮而衍。疏云樂亦云禮者謂饗燕作樂之時。舞人周旋皆合禮節。故樂亦云禮也。案經言教和則民不乖。如賈說則與教和之義無涉矣。且樂禮二字義不相屬。若經文果有禮字則鄭必當有注。今鄭注釋陽禮陰禮而不釋樂禮則樂下本無禮字可知。以祀禮致敬以樂教和其義皆人所共知。不煩

述八

三

訓釋。故鄭皆無注也。下文云以六樂防萬民之情而教之和。卽此所云以樂教和也。不當有禮字明矣。自賈本衍禮字。而開成石經以下皆沿其誤。鄭風緇衣正義引此作以樂教和則民不乖。而釋之云樂謂五聲八音之樂。教之和睦。則民不乖戾。據此則孔所見本無禮字。足正賈本之誤。周官正義引此有禮字。與詩正義不合。明是後人依賈本增入。鈔本北堂書鈔帝王部十。設官部四。陳禹謨本設官部增入禮字。而帝王部尚未增入。白帖六十一。引此皆無禮字。

與有地治者

凡萬民之不服教而有獄訟者與有地治者聽而斷之

鄭注曰有地治者謂鄉州及治都鄙者也鄭司農云與其地部界所屬吏共聽斷之家大人曰兩司農皆以與有地治者下屬爲句謂與治鄉州都鄙者共聽斷之始非也小司徒凡民訟以地比正之地訟以圖正之不言與治鄉州都鄙者共聽斷之也予謂有獄訟者與有地治者二句連讀凡言與某事者皆連上句爲義宰夫曰者與其施舍者煤氏曰禁遷葬者與嫁殤者司職曰禁其鬪強者與其疏亂者司稽曰察其犯禁者與其不物者迹人曰禁腐卵者與其毒矢射者士師曰禁逆軍旅者與犯師禁者可厲曰凡有罰者與七十者與未亂者夷隸曰其守王宮者與其守厲禁者脩閭氏曰禁徑治諭者與以兵革趨行者與馳騁於國中者皆其謹與訟義相近有獄訟者有地治者皆指訟者言之非指

述八

三

聽訟者言之下文聽而斷之乃謂聽訟者耳小司徒地訟以圖正之鄭彼注云地訟爭疆界者卽此所謂有地治者也訝士曰凡四方之有治於士者造焉亦謂訟於士者也古謂訟理爲治訟或曰辭訟小宰曰聽其治訟小司徒曰聽其辭訟司市曰聽大治大訟小治小訟胥師曰聽其小治小訟而斷之僖二十八年公羊傳叔武爲踐土之會治反衛侯何注曰叔武訟治於晉文公令白王者反衛侯使還國也成十六年傳公子喜時外治諸京師而免之注曰訟治于京師解免使來歸皆與此治字同義

小司徒之職。掌建邦之教。灋以稽國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九比之數。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凡征役之施舍。鄭注曰。鄭司農云。九比謂九夫為井。元謂九比者。冢宰職出九賦者之人數也。疏曰。云之夫家九比之數者。謂國中及四郊都鄙之內。夫家男女九賦。校比人民之數。鄭司農云。九比謂九夫為井。後鄭不從者。以經掌國中及四郊。即是六鄉之內。但鄉與公邑。並為溝洫。無井田之法。故後鄭不從。元謂九比者。冢宰職出九賦者之人數也。者。案大宰云。九賦斂財賄。一曰邦中之賦。二曰四

述八

郊之賦。三曰邦甸之賦。四曰家稍之賦。五曰邦縣之賦。六曰邦都之賦。與此文國中四郊都鄙其事相當。故知此九比出九賦者之人數。引之謹案。所出之賦。與人數多寡無涉。九賦亦不得但謂之九。且國中惟出邦中之賦。四郊惟出四郊之賦。都鄙惟出邦甸之賦。家稍之賦。邦縣之賦。邦都之賦。不得有九也。況下文始云。乃頒比灋于六鄉之大夫。何得於此遽言比乎。江氏賦修明禮疑義舉要曰。比者。簡閱校計之意。九比者。夫家一。人民二。田三。萊四。畜五。車六。輦七。稼器八。兵器九。夫家為九比之首。八者皆夫家之所有。故云。夫家九比之數。案下文始言比灋。不得亂其次序。六畜車輦。辨其物。亦在文。此則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征役之施舍。但計人。不計物也。江說非。九比疑當為人民之謬。隸書

人字或作兀漢夏承碑舍和履仁之仁作兀旬或作兀

張休唯涖涖銘行兀過皆與九相侖故人誤為九管子海

王篇萬乘之國正人百萬也今本人誤為九辨見管子雜志正

與此同民字下半與比相侖又涉下文諸比字而誤為

比耳既云夫家又云人民者夫謂丈夫家謂婦人見疏以

婚配者言之也其餘老弱孤獨不得謂之夫家則以人

民該之縣師疏以人民為奴婢非也謂奴婢為縣師掌

邦國都鄙稍甸郊里之地域而辨其夫家人民田萊之

數亦以夫家人民並言是其例矣

大故致餘子

述八

誥

凡國之大事致民大故致餘子鄭注曰大故謂災寇也

鄭司農云餘子謂羨也元謂餘子卿大夫之子當守於

王宮者也疏云司農云餘子謂羨也者以其羨卒唯田

與追胥竭作乃使之此經大故不合使羨故鄭不從之

引之謹案田與追胥常有之事猶須羨卒偕行災寇非

常之事豈有反不使羨者乎大司徒之職云國有大故

則致萬民於王門此云大故致餘子餘子即民之子弟

孟子滕文公篇所謂餘夫也故大司徒統謂之萬民蓋

國之大事但致正卒而已大故則不惟致正卒又並羨

卒而致之故曰凡國之大事致民大故致餘子若謂大

故致卿大夫之子而非羨卒。則大司徒何以云國有大
故則致萬民於王門乎。且卿大夫之子謂之國子。國有
大事。帥國子而致於天子者。諸子之職也。與小司徒何
涉乎。鄭云餘子卿大夫之子者。蓋據宣二年左傳。乃宦
卿之適子。又宦其餘子之文。今案民之子弟亦謂之餘
子。逸周書糶匡篇。成年餘子務藝。年儉餘子務穡。年饑
餘子倅運。管子問篇。餘子父母存不養而出離者。幾何
人。餘子之勝甲兵有行伍者。幾何人。莊子秋水篇。壽陵
餘子學行於邯鄲。司馬彪注曰。未應丁夫爲餘子。漢書
食貨志。餘子亦在于序室。蘇林曰。未任役爲餘子。是也。
何必卿大夫之子而後爲餘子乎。先鄭之說爲長。

述八

三

地域

乃分地域而辨其守。施其職。而平其政。鄭注曰。分地域。
謂建邦國。造都鄙。制鄉遂也。故書域爲邦。杜子春云。當
爲域。引之謹案。邦者封之僭字。古字邦與封通。商頌烈
祖篇。邦畿千里。文選。西京賦注。引作封畿。論語。季氏篇。
且在邦域之中矣。釋文。邦。或作封。又謀動干戈於邦內。
釋文。鄭本作封內。是也。封。界也。域也。地。封猶地域耳。大
司徒之職。辨其邦國都鄙之數。制其畿疆而溝封之。鄭
注曰。封。起土界也。正此所謂地封也。杜當云。邦讀爲封。

封界域也。其義自明，不當徑改爲域。

大夫之治六鄉之吏

禁令數而厭之。其職

鄉師之職。歲終則攷六鄉之治，以詔廢置。鄉大夫之職

歲終則令六鄉之吏皆會政，致事引之謹案。鄉師每三

鄉二人

見敘官注。每鄉一人。見敘官。

非若大司徒小司

徒之統率六鄉也。不得言六鄉之治六鄉之吏六當爲

六。古其字也。玉篇其巨之切。辭也。古文墨子公孟

篇魯有昆弟五人者，亦父歿亦長子嗜酒而不葬，是也

今本亦誤作亦。

亦作元。集韻其古作元。韓勅碑陰督郵魯元輝

元其姓也。廣韻其辭也。亦姓陽阿族其石是也。渠之切。

述八

姜

元與其同。元竝與六相侶。故書傳往往互譌。史記周

本紀名民三百六十夫。索隱引劉氏音破六爲古其字。

管子重令篇明主能勝六攻。

說見管子。

淮南地形篇通谷六

說見淮南。

易林蠱之臨。周流六虛。說文沚字解。引五行傳若

六沚作。今本六字竝誤作其。蓋古文其字侶六。故六誤

爲其。其亦誤爲六。元鄉卽其鄉。謂所掌之鄉也。鄉師鄉

大夫各有所掌之鄉。故曰其鄉之治其鄉之吏。鄉師職

又云各掌其所治鄉之教而聽其治。正歲稽其鄉器。鄉

大夫職又云各掌其鄉之政教禁令。退而頒之于其鄉

吏。各帥其鄉之眾寡而致於朝。皆言其鄉而不言六鄉。

是其明證。賈疏及陸氏釋文不言方古其字。則所見本已誤爲六。不始於唐石經矣。

興舞 以弓矢舞

鄉大夫之職。以鄉射之禮五物詢眾庶。一曰和。二曰容。三曰主皮。四曰和容。五曰興舞。鄭注曰。鄭司農云。和謂閨門之內行也。容謂容貌也。主皮謂善射。故書舞爲無。杜子春讀和容爲和頌。謂能爲樂也。無讀爲舞。謂能爲六舞。元謂和載六德。容包六行也。庶民無射禮。因田獵分禽。則有主皮。主皮者。張皮射之。無侯也。主皮和容興舞。則六藝之射與禮樂與。論語入佾篇。射不主皮。馬融

述入

三

注曰。射有五善焉。一曰和。志體和。二曰容。有容儀。三曰主皮。能中質。四曰和頌。合雅頌。五曰興武。武與舞同。引之謹案。五者皆鄉射之禮也。杜子春及先後鄭注。唯主皮謂射。其餘則泛指他事。於射無當。固不若馬說之善也。興舞之義。馬未之及。今案大司樂。大射王出入。令奏王夏。及射。令奏騶虞。詔諸侯以弓矢舞。舞謂樂舞。故大謂執弓挾矢揖讓進退之儀。則是射儀。非大司樂所當贊矣。始失之。樂師。燕射。帥射夫以弓矢舞。則射時有以弓矢舞之禮。以大司樂考之。舞當在歌樂之時。歌詠其聲。舞動其容也。鄉射歌騶虞以射。與王大射同。則射夫亦當以弓矢舞。故曰興舞。興者。作

也起也。舞師。凡小祭祀則不興舞。鄭彼注曰。興猶作也。皇侃論語疏謂興舞爲射容與樂舞趣興相會。非是。

祭祀役政喪紀之數

閻胥。凡春秋之祭祀役政喪紀之數。聚眾庶。引之謹案。祭祀役政喪紀。不得言數。蓋因本篇屢言某某之數而誤也。若大司徒。人民之數。地域。廣輪之數之類。數當爲事。州長云。師田行役之事。鄫長云。喪紀祭祀之事。此亦當云春秋之祭祀役

政喪紀之事。惟有事。故聚眾庶。若作數。則文義不可通矣。鄭注賈疏。皆不解數字。則其爲事字可知。事字易明。無須作解也。唐石經始誤作數。又案役政。卽政役。杜子

述八

亥

春讀政爲征。是也。後鄭分役政爲二。以爲政若州射黨飲酒。失之。上祭祀。下喪紀。皆二字爲一事。何役政獨爲二事乎。

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

均人。凡均力政。以歲上下。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鄭注曰。公事也。旬。均也。易坤爲均。今書亦有作旬者。疏曰。云旬均也者。王制旣云用民歲不過三日。明不得爲旬十日解之。故破從均。引之謹案。旬當如字讀。豐年則公旬用三日。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無年則公旬用一日者。謂年豐則

力役之事於一旬中用三日。中年則一旬中用二日。無
年則一旬中用一日也。經云以歲上下。則在農功既畢
之後可知。以豐年計之。一月用九日。三冬亦直二十七
日耳。而歲不皆豐。亦不皆凶。則中年一月用六日。三冬
共十八日者其常也。王制雖云用民之力。歲不過三日。
然治城郭宮室道渠。亦有非三日所能成事者。莊二十
九年左傳。凡土功。水昏正而栽。日至而畢。杜注曰。謂今
十月定星昏而中。於是樹板幹而興作。日南至。微陽始
動。故土功息。據詩定之。方中箋。定星昏中而正。謂小雪
時。小雪十月之中氣。下至日南至之日。冬至。十一月
月中氣。凡一

述八

堯

月而土功始息。則用民之力。已及一月。蓋十倍於三日
之數矣。宣十一年傳。楚令尹爲艾獵城沂。事三旬而成。
不愆于素。定元年傳。春王正月辛巳。晉魏舒合諸侯之
大夫于狄泉。將以城成周。庚寅。栽城三旬而畢。爲期皆
而一月。豈得以三日畢之乎。均人豐年之力政。一月之
中。纔用九日。較之三旬。尚少二十一日。不得謂之過多。
無煩改旬爲均以強合於王制也。凡王制之文。多與周
官不合者。王制云。公侯田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
里。而周官大司徒之建邦國。諸公之地。封疆方五百里。
諸侯之地。封疆方四百里。諸伯之地。封疆方三百里。諸

子之地。封疆方二百里。諸男之地。封疆方百里。王制云。市廛而不稅。關譏而不征。而周官司市國凶。虘札。喪則市無征。而作布。司關。司貨賄之出入者。掌其治禁。與其征廛國凶。札則無關門之征。然則國無凶。荒札喪。關市猶有征稅也。若斯之類。兩存而闕疑。豈可矣。豈得比而同之乎。

中

九經古義曰。師氏掌國中失之事。以教國子弟。注云。中禮者也。失。失禮者也。故書中爲得。杜子春云。當爲得。記君得失。若春秋是也。二倉曰。中得也。史記索隱封禪書云。

述入

罕

康后與王不相中。周勃傳。勃子勝之尙公主。不相中。皆訓爲得。呂覽云。禹爲司空。以通水潦。顏色黎黑。步不相過。竅氣不通。以中帝心。行論篇。高誘曰。中。猶得。然則中失猶得失。故鄭用杜說而不改字。家大人曰。管子國蓄篇曰。犬國之君不相中。舉兵而相攻。謂不相得也。齊策是。秦之計中。而齊燕之計過矣。高注亦曰。中。得也。中得義相同。故二字可以互用。宋玉風賦曰。中脣爲脰。得目爲贓。韓詩外傳曰。動作中道。從容得禮。漢書京房傳曰。麻中甲庚。律得參陽。性中仁義。情得公正。貞廉是也。中得聲相近。故二字可以通用。呂氏春秋至忠篇。荆莊哀王

獵於雲夢。射隨兕中之說。苑立節篇。作射科。雉得之。淮南齊俗篇。天之員也。不得規。地之方也。不得矩。文子自然篇。得作中。是也。然則或改字。或不改字。義得兩通也。

王舉則從

凡祭祀賓客會同。喪紀軍旅。王舉則從。鄭注曰。舉猶行也。故書舉爲與。杜子春云。當爲與。謂王與會同。喪紀之事。釋文與音預。引之謹案。作與者是也。王與其事。則親往可知矣。大宗伯之職曰。若王不與祭祀。則攝位祭。僕曰。凡祭祀。王之所不與。則賜之禽。是吉凶之事。王有與有不與也。故曰。王與則從。與本字也。舉。借字也。係氏王

述八

聖

舉則從。亦當爲與。

內列

朝在野外。則守內列。鄭注曰。內列。蕃營之在內者也。其屬帥四夷之隸。守之。疏曰。司隸職云。守野舍之厲禁。故云。帥四夷之隸。守之。引之謹案。列卽厲禁之厲。司隸職守野舍之厲禁。鄭注曰。厲。遮例也。釋文例本又作列。同音烈。是厲與列同。祭法。厲。山氏。魯。語作列。山氏。魯。蠻隸職。在野外。則守厲禁。亦與此同意。但彼在外。此在內。爲異耳。山虞職。物爲之厲。而爲之守禁。鄭司農云。厲。遮列。守之。典。祀職。帥其屬。而守其厲禁。鄭司農云。遮列。禁人。不得令入。墓。大

夫職師其屬而巡墓厲鄭注云厲坐限遮列處皆其證也。

主友

調人凡和難父之讐辟諸海外兄弟之讐辟諸千里之外從父兄弟之讐不同國君之讐眡父師長之讐眡兄弟主友之讐眡從父兄弟鄭注曰主大夫君也引春秋傳曰晉荀偃卒而視不可含宣子盥而撫之曰事吳敢不如事主引之謹案宣子所云乃同官相尊之詞非大夫君之謂也惟仕於家者以大夫爲君晉語曰三世仕家君之再世以下主之則家臣之於大夫義與君臣相等故魯服大夫之臣爲大夫服斬衰大夫君之讐宜與君同而今乃輕於師長無是理也今案曲禮曰交遊之讐不同國主友蓋皆交遊之屬主謂適異國所主之人也羈旅相依有朋友之道故與友並言之犬戴禮曾子制言上篇曰曾子門弟子或將之晉曰吾無知焉曾子曰何必然往矣有知焉謂之友無知焉謂之主盧注曰且容之而已是其證主之讐不同國者謂爲所主者或爲人所害則與害所主者之人不同國而居也

述八

聖

純帛

媒氏凡嫁子娶妻入幣純帛無過五兩鄭注曰純實纁

字也。古緇以才爲聲。納幣用緇。婦人陰也。玉藻。大夫佩水蒼玉。而純組綬。鄭注曰。純當爲緇。古文緇字。或作糸旁才。祭統。王后蠶於北郊。以共純服。鄭注以純爲緇色。釋文。純。側其反。家大人曰。純者。黓之俗字也。說文。黓。黃濁黓也。廣雅。黓。黑也。廣韻。黓。黃黑色也。黓與純聲相近。古字可通。純字自有黑義。無煩改讀爲緇。亦未必皆爲紵字之譌也。士冠禮及士昏禮之純衣。亦當讀爲黓。詳見純衣條下。

鞭度

司市。凡市入。則胥執鞭度守門。鄭注曰。必執鞭度。以威

述入

聖

正人眾也。度。謂笏也。因刻丈尺耳。引之謹案。方言曰。僉。宋魏之間。謂之楅笏。或謂之度。郭璞注曰。僉。今連柳。所以打穀者。笏。亦杖名也。今江東呼打爲度。廣雅曰。笏。度杖也。然則古人謂笏爲度。以打得名。故鄭云。以威正人眾也。又云。因刻丈尺者。以上文云。以量度成賈。而徵價故。并及之。其實鞭度。但供撻戮。下文胥職云。執鞭度。而巡其前。凡有罪者。撻戮而罰之。是也。若均平物賈。則當兼操權量。不得獨持丈尺矣。賈公彥不解。謂笏爲度之義。乃云。一物以爲二用。若以繫鞞於上。則爲鞭。以長丈一。因刻丈尺。則爲度。失之。

誑豫

市之羣吏平肆展成奠賈鄭注曰奠讀為定整勅會者使定物賈防誑豫也疏曰恐有豫為誑欺故云防誑豫引之謹案賈未解豫字之義故云豫為誑欺如賈說則當言豫誑不當言誑豫也今案豫亦誑也晏子問篇曰公市不豫宮室不飾鹽鐵論力耕篇曰古者商通物而不豫工致牢而不偽不豫謂不誑也又禁耕篇曰教之以禮則工商不相豫謂不相誑也連言之則曰誑豫矣荀子儒效篇仲尼將為司寇魯之鬻牛馬者不豫賈亦謂市賈皆實不相誑豫也楊倞注豫賈豫定為高價也誤與賈疏同豫或作儲家語

述八

器

相魯篇孔子為政三月則鬻牛馬者不儲賈儲與奢古聲相近說文曰奢張也爾雅曰併張誑也亦古訓之相因淮南覽冥篇黃帝治天下市不豫賈史記循吏傳子產為相市不豫賈索隱曰謂臨時評其貴賤說苑反質不豫定賈誤亦與賈疏同篇徒師沼治魏而市無豫賈義竝與荀子同說者皆讀豫為凡事豫則立之豫望文生義失其傳久矣

斂市紵布

廛人掌斂市紵布總布質布罰布廛布家大人曰市下有之字而今本脫之自唐石經已然上文質人云掌成市之貨賄人民牛馬兵器珍異下文泉府云掌斂市之不售貨之滯於民用者此文云掌斂市之紵布總布質

布罰布廬布。三之字文同一例。載師注。載師疏。及序官疏。三引此文。皆有之字。

飾行

胥師。察其詐僞。飾行。債。愚者。而誅罰之。注曰。鄭司農云。債。賣也。慝。惡也。謂行且賣。姦僞惡物者。元謂飾行。債。愚。謂使人行賣惡物於市。巧飾之。令欺誑買者。引之謹案。後鄭注。乃淺陋人所改。非其原本也。案疏曰。先鄭云。謂行且賣。姦僞惡物。以且問之。則行是行步之行。不爲行濫之行。故後鄭不從。以爲行濫解之。是後鄭以行爲行濫。與先鄭異。若如今本云。使人行賣。則與先鄭同矣。疏

述八

罍

何以云後鄭不從乎。又案釋文。行。下孟反。若是行步之行。不得有下孟之音。司市。凡治市之貨。賄六畜珍異。利者。使阜。害者。使亾。後鄭注曰。利於民。謂物實厚者。害於民。謂物行苦者。釋文。行。遐孟反。又如字。聶胡剛反。苦音古。遐孟。卽下孟也。行濫。卽行苦也。古人謂物脆薄曰行。或曰苦。或曰行敝。或曰行濫。九章算術。盈不足章。醇酒一斗。直錢五十。行酒一斗。直錢一十。行酒。謂薄酒也。潛夫論浮侈篇曰。以完爲破。以牢爲行。行與牢正相反。以牢爲行。猶言以堅爲脆也。方言。揄。鋪。幘。恆。幘。縷。葉。輸。毳也。毳。古肥字。大雅。烝民。釋文曰。毳。本又作肥。荀子。議兵篇。注曰。毳。讀爲肥。

郭璞注曰。皆謂物之行敝也。各本敝譌作蔽。今據說文。敝字注。及集韻十度。慙字

注。八勿帳字注改正。唐律雜律曰。諸造器用之物。及絹

布之屬。有行濫短狹而賣者。杖六十。注曰。不牢謂之行

不真。謂之濫。濫即方言之慙。郭注。慙音藍。古慙濫同聲。慙為行敝。故

又謂之行濫。後鄭以行為行濫。正謂此也。今京師人謂

貨物不牢曰行貨。與聶氏胡剛反之音正合。高郵人言

之則下庚反。皆古之遺語也。苦與鹽同。唐風鴛羽毛傳

曰。鹽不攻緻也。小雅四牡傳曰。鹽不堅固也。齊語及管

子小匡篇並云。辨其功苦。韋昭注曰。功。牢也。苦。脆也。尹

知章注曰。功。謂堅美。苦。謂濫惡。是苦亦行濫之稱。故後

述八

吳

鄭又謂之行苦。漢書禮樂志。夫婦之道苦。而淫辟之罪多。孟康曰。苦音監。夫婦之道行監不同

也。行監。即行苛。取行苦之物。飾以欺人。故曰飾行。張衡西京賦

說市曰。鬻良雜苦。黃眩邊鄙。則飾行之謂也。飾行與儻

慝相對為文。後鄭之說善矣。江氏慎修周禮疑義舉要

不知後鄭注為後人所改。因以注為非。且為之說曰。飾

行者詐於事。是以行為行事之行也。失之遠矣。

凡治野

遂人。凡治野。夫閒有遂。遂上有徑云云。家大人曰。野下

原有田字。於田中設五溝五涂以治之。故曰治野田。凡

治野三字已見上文。此文自作凡治野田。與上文不同。

疏不釋上文之凡治野而於此釋之云遂地在郊外田

野之中故云凡治野田今本賈疏野下無田字乃後人據已脫之經文刪之與疏意不合

明是釋此文野田二字以別於上文也自唐石經始

脫田字而各本皆沿其誤周頌噫嘻箋及魯頌駟正義

引此竝作凡治野田噫嘻正義釋之云言凡治郊外野

人之田

與其施舍者

以歲時登其夫家之眾寡及其六畜車輦辨其老幼廢

疾與其施舍者引之謹案鄉大夫職曰國中貴者賢者

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舍是施舍者正謂老幼廢

述八

罕

疾不得分以爲二而言與其施舍者也與其施舍者上

當有可任者三字寫者脫去耳鄉師職曰以國比之灋

以時稽其夫家眾寡辨其老幼貴賤廢疾馬牛之物辨

其可任者與其施舍者族師職曰辨其貴賤老幼廢疾

可任者是其例也下文頒職作事正謂頒之於可任者

耳若無可任者三字則與下文不相生矣

經義述聞弟八

